



湖南生物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Hunan Biological And Electromechanical Polytechnic

国家“双高计划”建设项目学校层面
建设任务完成情况佐证材料

一级任务：11 武陵山片区农业特色产业发展服务

二级任务：11.1 服务机制建设

湖南生物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二〇二四年元月

目 录

一、材料简述	1
二、佐证材料	1
11.1.1 与 10 县成立协调工作组（完成 11 县）	1
11.1.1.1 服务武陵山片区工作方案	2
11.1.1.2 合作协议	3
11.1.2 出台专技人员服务社会管理办法	11
11.1.3 制定团队管理制度	13
11.1.4 制定科技成果推广服务制度	14
11.1.5 调研修订各岗位工作职责	17
11.1.5.1 工作职责调整情况	17
11.1.5.2 工作方案	19
11.1.6 制定乡村产业振兴创新管理制度	21
11.1.7 引进企业与社会资本参与乡村产业振兴创新活动，在若干 项目方面试运行股份制合作	24
11.1.7.1 引进企业资本参与乡村振兴	24
11.1.7.2 在若干项目方面试运行股份制合作	28
11.1.8 争取立项乡村产业振兴创新项目	33

一、材料简述

“武陵山片区农业特色产业开发服务-服务机制建设”建设任务（编号11-1）共预设任务点8项，已完成8项，完成率100%。佐证材料包括战略合作协议、专技人员服务社会管理办法、团队管理制度及其他证明材料等，共计11项。

武陵山湖南片区包括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怀化市、张家界市全境及邵阳市的新邵县、邵阳县、隆回县、洞口县、绥宁县、新宁县、城步苗族自治县、武冈市，常德市的石门县，益阳市的安化县，娄底市的新化县、涟源市、冷水江市等37个县市区，学校与37个县市区当中的古丈县、新晃县、芦溪县、中方县、溆浦县、沅陵县、新宁县、花垣县、芷江侗族自治县、桑植县、靖州等11县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制定服务武陵山片区工作方案，明确学校校长、分管团队工作副校长、合作县分管农业农村工作的副县长、科技服务团团长、农业农村局局长等人员组成的服务武陵山片区协调工作组，并下设武陵山片区协调工作组办公室，为切实服务武陵山片区工作提供保障。通过校县合作，为该片区提供科技成果推广服务、农民培训，解决该地区农业产业发展问题，促进武陵山片区经济社会快速发展，率先实现连片特困地区区域发展与扶贫攻坚目标。

二、佐证材料

11.1.1 与10县成立协调工作组（完成11县）

佐证材料对应的建设任务点：“与10县成立协调工作组”，我校累计与11县成立协调工作组，佐证材料包括服务武陵山片区工作方案和合作协议，

共计 2 项。

制定服务武陵山片区工作方案，明确学校校长、分管团队工作副校长、合作县分管农业农村工作的副县长、科技服务团团长、农业农村局局长等人员组成的服务武陵山片区协调工作组，并下设武陵山片区协调工作组办公室，为切实服务武陵山片区工作提供保障。

11.1.1.1 服务武陵山片区工作方案

为贯彻实施湖南省“三高四新”战略，提升地方经济发展和打造地方特色产业，提高学校教学质量和办学水平，在项目攻关、成果推广、产教融合育人、技术指导、技能培训等方面推进校县合作，为地方政府和企业提供服务，特制定本工作方案。

湖南生物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服务武陵山片区工作方案

为贯彻实施湖南省“三高四新”战略，深入推进武陵山片区校县合作，提升学校服务地方经济发展能力和水平，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和学科建设水平，促进校县共同发展，结合我院实际情况，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大以来会议精神，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牢固树立和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紧紧围绕湖南省“三高四新”发展战略，以培养技术技能人才为核心，以提升服务经济社会能力为目标，积极探索和构建新型校县合作发展形态，推动地方科技与经济发展。

二、主要目标

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充分发挥学校学科与人才优势，以服务地方经济发展和打造特色产业为核心，通过强化校企合作关系、加强科研项目合作、深化产教融合育人模式、开展技术技能培训等方式，在技术支持、项目研发、成果推广、人才培养等方面为地方政府和企业提供服务，促进学校与地方政府、企业全方位合作，提升地方经济发展水平，提高我院教学质量和办学水平。

三、具体举措

(一) 强化校县校企合作关系。根据我院人才培养目标和服

标，组建校县专家团队，与当地政府建立长期合作关系，深入当地企业、行业广泛开展调研考察、对接交流，签订校县合作协议。

(二) 加强科研项目合作。深入了解当地政府、企业的发展需求，通过委托主持、联合申报、联合攻关等多种形式开展科研合作，鼓励专家团队与地方政府、企业联合申报科研项目、专利、技术规程、技术标准、新品种（新产品）、奖励、专著等。积极推广农牧新技术、新成果，扎实推动校县校企科研合作，解决技术难题。

(三) 深化产教融合育人模式。建立由政府、行业、企业、社会与学校共同参加的合作教育平台，优化人才培养方案，拓展人才培养途径，打造人才培养队伍，构建实践教学平台，改革人才培养模式，建立学校多元参与、多主体办学的人才培养体系，全面提升学生技术技能水平。

(四) 开展技术技能培训。充分发挥我院学科特色优势，利用学校现有资源，针对地方产业发展和技术技能需求，面向服务区域企业和农民开展远程技术指导和信息咨询服务，协助开设线上线下等多种形式的培训，培养特色产业人才，积极参加地方职业教育和终身教育体系的建设。

四、保障措施

(一) 加强组织领导

成立服务武陵山片区协调工作组，院长史明清担任组长，副院长傅爱斌和县分管农业农村工作的副县长担任副组长，成员包括学校科技服务团团长及专家、县农业局局长和相关工作人员。

下设武陵山片区协调工作组办公室，由党政办公室、科研处和对外合作交流处等部门联合组成，为切实服务武陵山片区工作提供保障。

(二)加强经费保障

强化经费保障，本工作列入学院年度计划，对武陵山片区科技服务团给予资助。鼓励各专家服务团申报院外科研项目，多渠道获取经费资助，积极开展技术集成攻关、科技成果推介、科技服务、科技培训、科普宣传、创新调研等科技活动。

(三)做好宣传工作

及时总结宣传专家服务团取得的经验、做法和成效，通过新闻媒体等渠道，加大对专家服务团在科技服务工作中涌现出的先进典型事迹的宣传力度，结合实际对工作开展优秀的专家给予表彰或奖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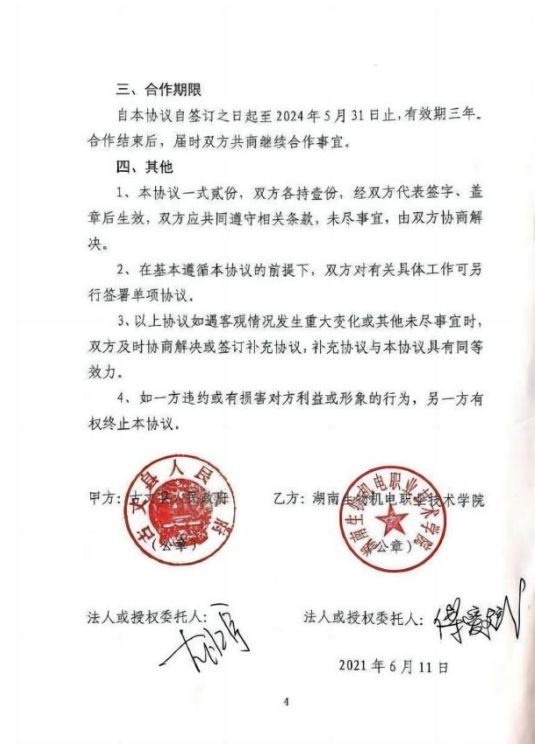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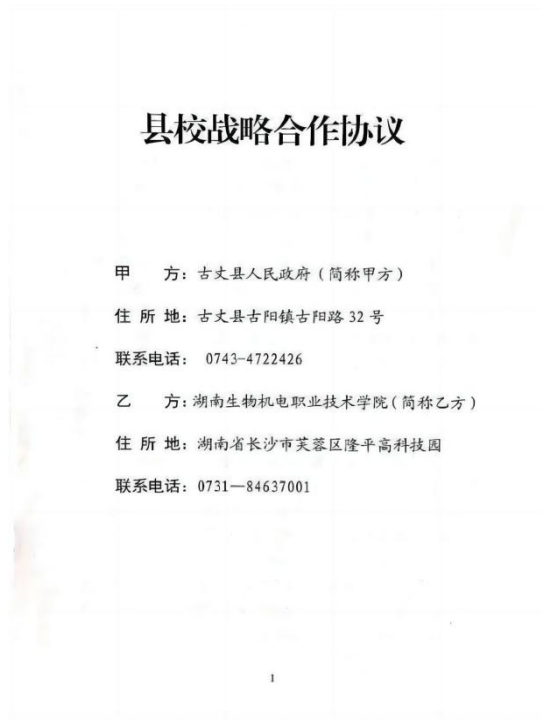
湖南生物机电职业技术学院科研处
2020年10月12日

图1 《服务武陵山片区工作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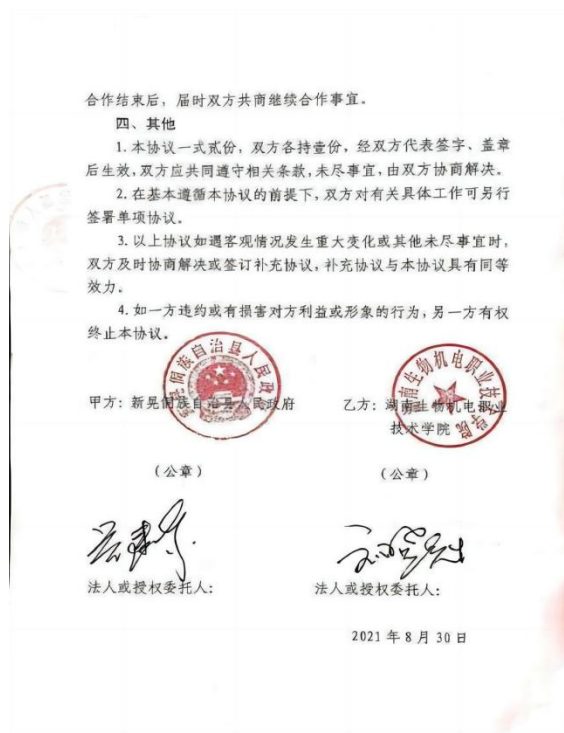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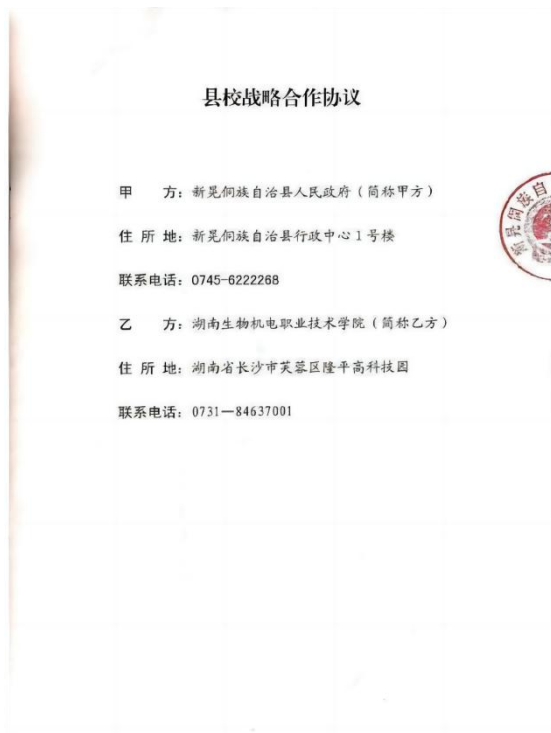
11.1.1.2 合作协议

学校与9个县政府、1个镇政府，1个村，总计签订11份战略合作协议，为进一步确立校县合作关系，服务地方经济与产业发展，提供坚实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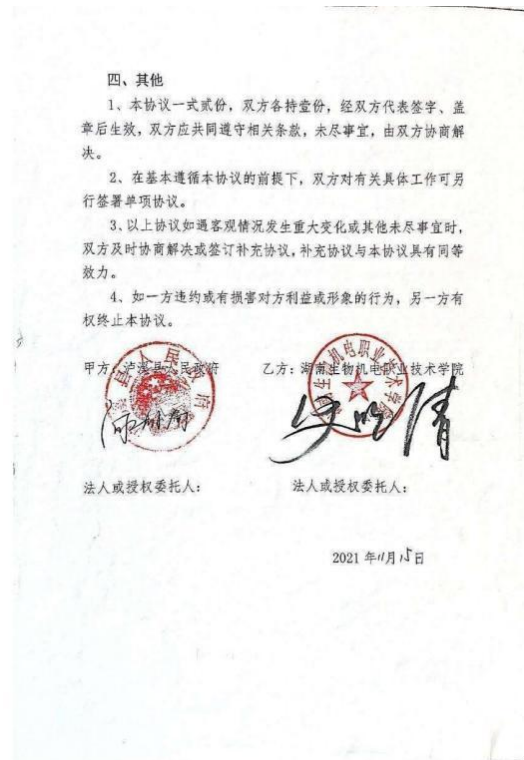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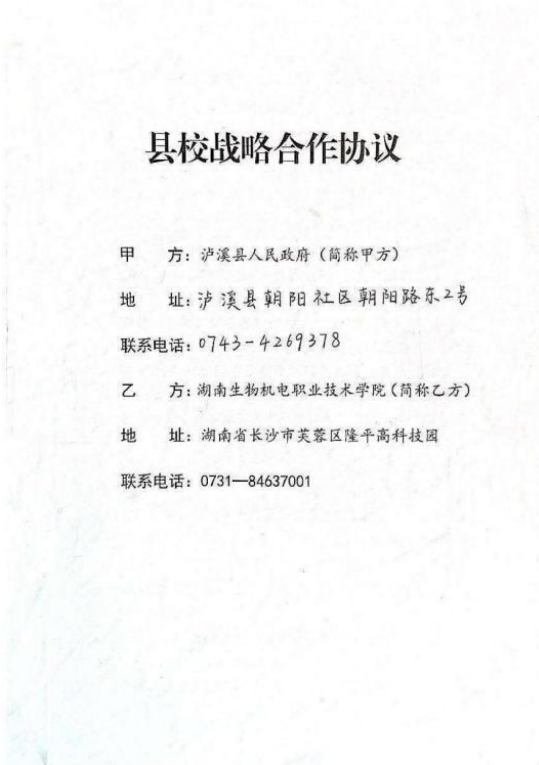
(1) 与古丈县签订战略合作协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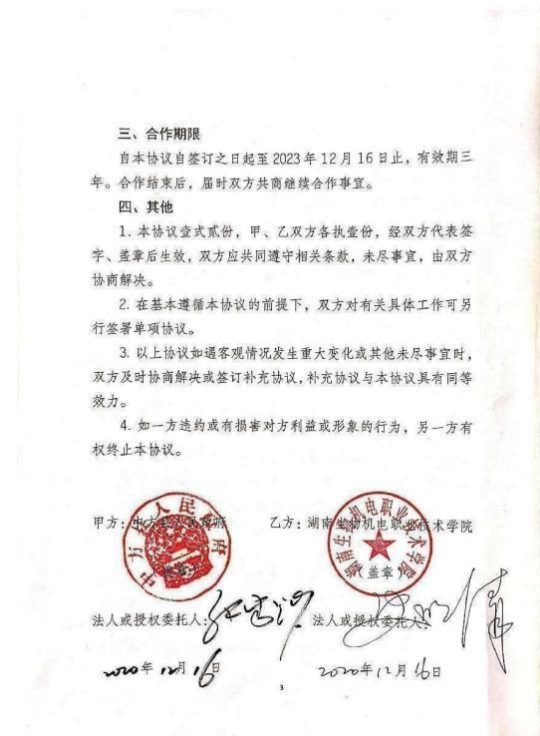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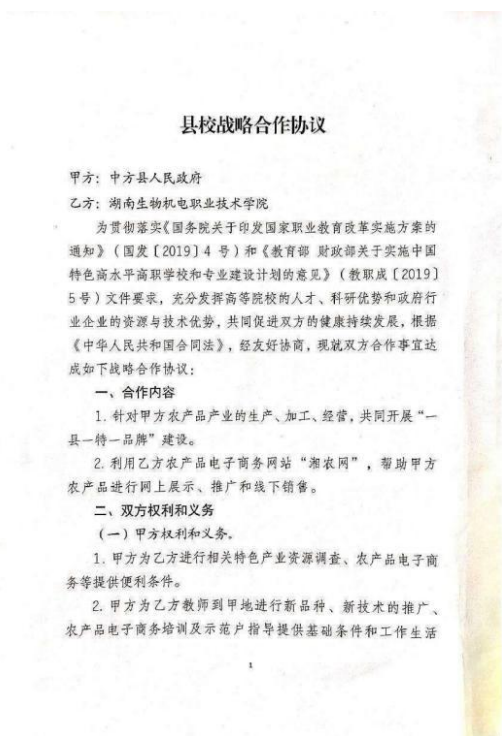
(2) 与新晃县签订战略合作协议



(3) 与泸溪县签订战略合作协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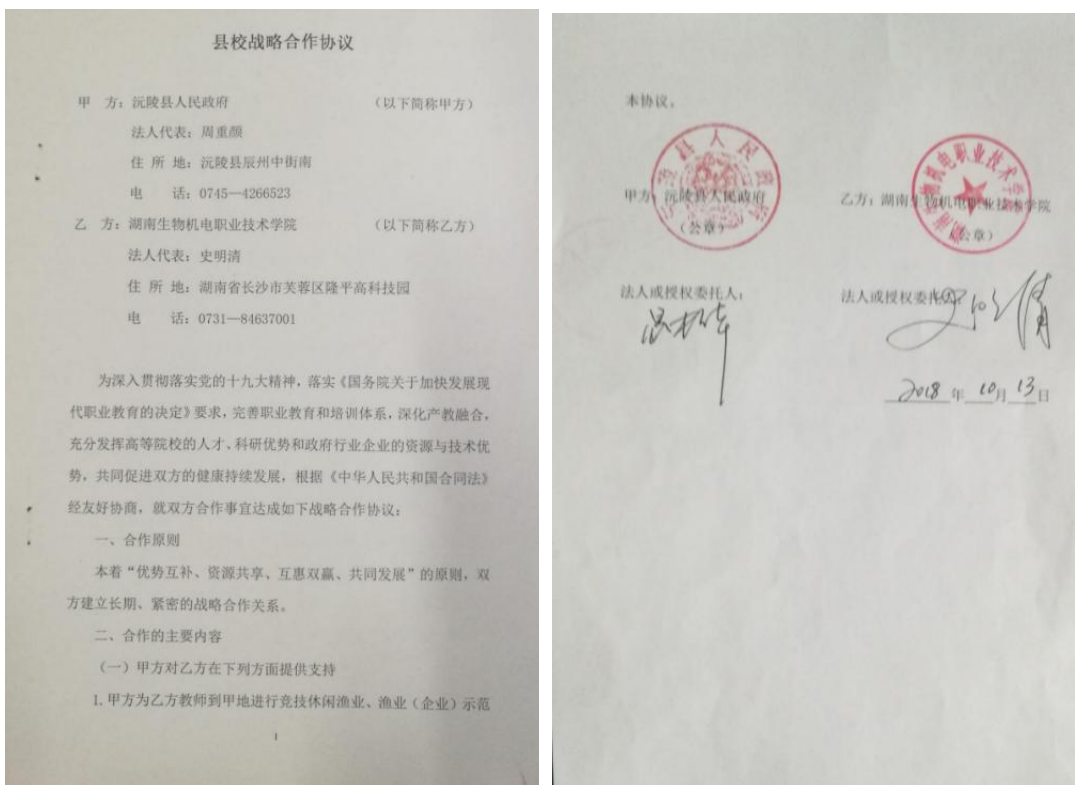
(4) 与中方县签订战略合作协议



(5) 与溆浦县签订战略合作协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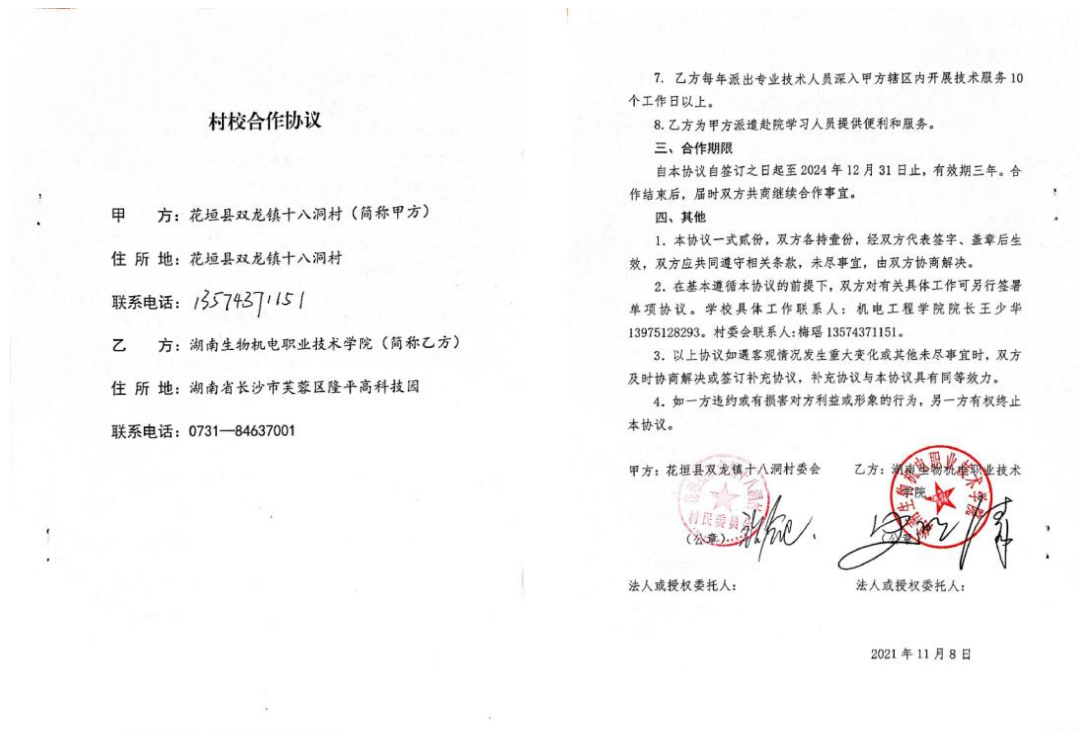
(6) 与沅陵县签订战略合作协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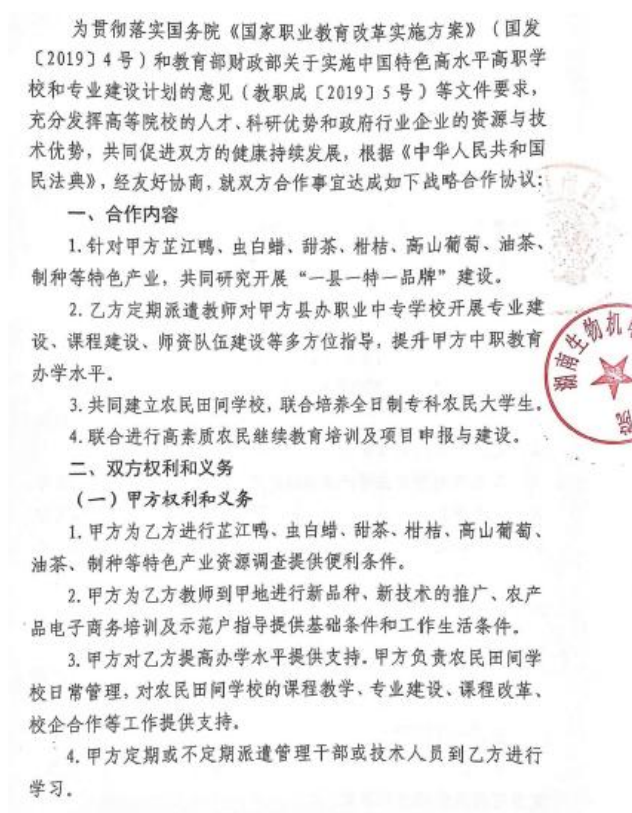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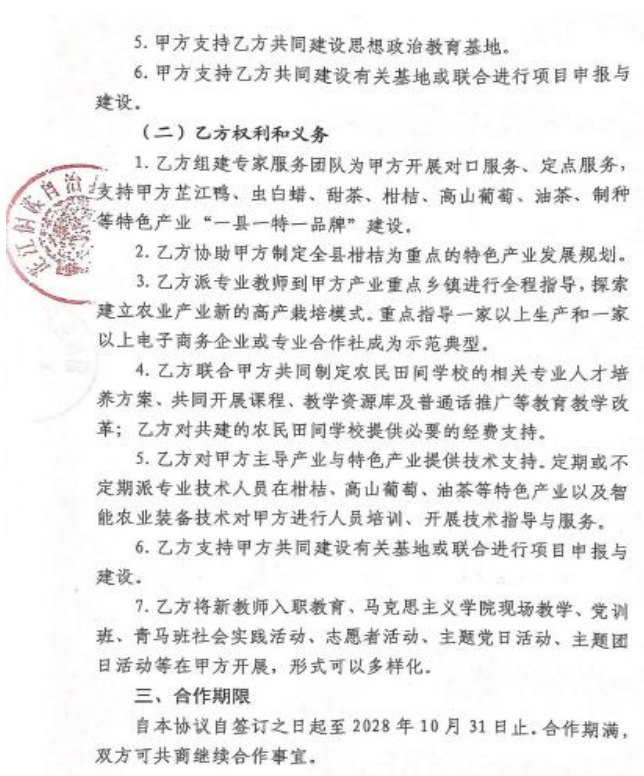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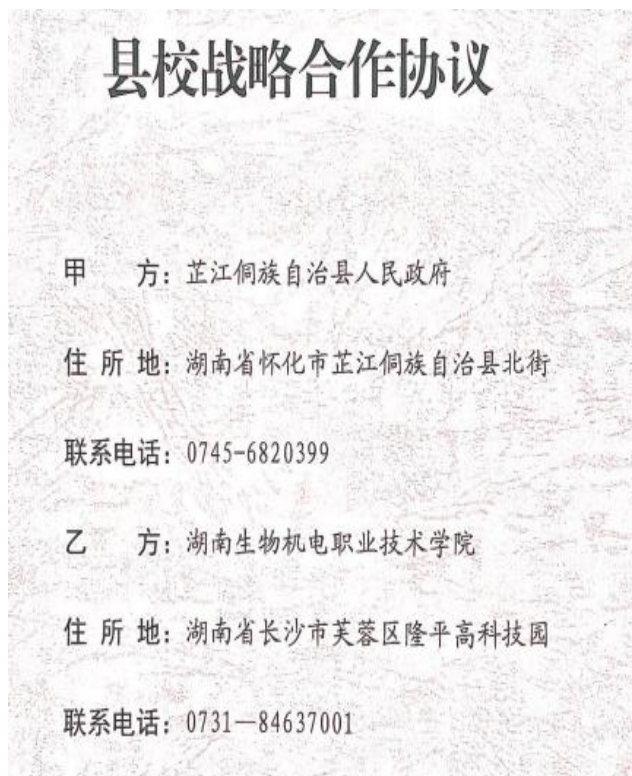
(7) 与新宁县马头桥镇签订战略合作协议



(8) 与花垣县双龙镇十八洞村签订战略合作协议



(9) 与芷江侗族自治县人民政府签订合作协议



(10) 与桑植县签订战略合作协议

县校战略合作协议

甲 方：桑植县人民政府
住 所 地：桑植县澧源镇老观潭社区行政中心
联系电话：0744-6223118

乙 方：湖南生物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住 所 地：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隆平高科技园
联系电话：0731-84637001

合同编号：SZDHT-2023-00226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国发〔2019〕4号）和教育部财政部关于实施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建设计划的意见（教职成〔2019〕5号）等文件要求，充分发挥高等院校的人才、科研优势和政府行业企业的资源与技术优势，共同促进双方的健康持续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经友好协商，就双方合作事宜达成如下战略合作协议：

一、合作内容

1. 针对甲方桑植白茶、桑植萝卜、桑植蜂蜜、张家界大鲵等特色产业，共同研究开展“一县一特一品牌”建设。
2. 乙方定期派遣教师对甲方县办职业中专学校开展专业建设、课程建设、师资队伍建设等多方位指导，提升甲方中职教育办学水平。
3. 共同建立农民田间学校，联合培养全日制专科农民大学生。
4. 联合进行高素质农民继续教育培训及项目申报与建设。

二、双方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权利和义务

1. 甲方为乙方进行桑植白茶、桑植萝卜、桑植蜂蜜、张家界大鲵等特色产业资源调查提供便利条件。
2. 甲方为乙方教师到甲地进行新品种、新技术的推广、农产品电子商务培训及示范户指导提供服务平台和基础工作生活条件。
3. 甲方对乙方提高办学水平提供支持。甲方负责农民田间学校日常管理，对农民田间学校的课程教学、专业建设、课程改

- 2 -

革、校企合作等工作提供支持。

4. 甲方定期或不定期派遣管理干部或技术人员到乙方进行学习。
5. 甲方支持乙方共同建设有关基地或联合进行项目申报与建设。

（二）乙方权利和义务

1. 乙方组建专家服务团队为甲方开展对口服务、定点服务，支持甲方桑植白茶、桑植萝卜、桑植蜂蜜、大鲵、中药材、蔬菜、粮油等特色产业“一县一特一品牌”建设。
2. 乙方协助甲方制定全县“三叶两材”为重点的特色产业发展规划。
3. 乙方派专业教师到甲方产业重点乡镇进行全程指导，探索建立农业产业新的高产栽培模式。重点指导一家及以上生产企业或专业合作社成为示范典型。
4. 乙方联合甲方共同制定农民田间学校的相关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共同开展课程、教学资源库及普通话推广等教育教学改革；乙方对共建的农民田间学校提供必要的经费支持。
5. 乙方对甲方主导产业与特色产业提供技术支持。定期或不定期派专业技术人员在桑植白茶、桑植萝卜、桑植蜂蜜、大鲵等特色产业对甲方进行人员培训、开展技术指导与服务。
6. 乙方支持甲方共同建设有关基地或联合进行项目申报与建设。

三、合作期限

自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至2027年12月31日止。合作期满，

- 3 -

双方可共商继续合作事宜。

四、其他

1. 本协议一式四份，双方各持二份，经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双方应共同遵守相关条款，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甲方对接部门及联系人：胡家连，联系电话：15974444923。乙方对接部门及联系人：科研处唐年青，联系电话13548967968。
2. 在基本遵循本协议的前提下，双方对有关具体工作可另行签署单项协议。
3. 以上协议如遇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其他未尽事宜时，双方及时协商解决或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
4. 如一方违约或有损害对方利益或形象的行为，另一方有权终止本协议。

甲方：桑植县人民政府
(公章)

乙方：湖南生物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公章)

法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法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2023年12月26日

2023年12月26日

- 4 -

(11) 与靖州苗族侗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合作协议

共建靖州苗族侗族自治县高素质农民田间学校 合作协议

甲方合作方：靖州苗族侗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乙方合作方：湖南生物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为落实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高职院校扩招200万人，要使更多劳动者长技能、好就业”的精神，同时进一步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推动职业教育体系和劳动就业体系互动互融，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小农户和现代农业发展有机衔接的意见》、《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产教融合的若干意见》（国办发〔2017〕95号）、《国务院关于印发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发〔2019〕4号）、农业农村部关于印发《全国乡村产业发展规划（2020-2025年）》的通知（农产发〔2020〕4号）、湖南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关于印发《2022年湖南省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实施方案》（湘农办发〔2022〕108号）等文件精神，为振兴乡村经济，为增加财源创新力，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友好协商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相关规定，现就共建靖州苗族侗族自治县高素质农民田间学校（以下简称“农民田间学校”）合作项目事宜达成如下协议条款，以便双方共同遵守。

一、合作原则

双方本着合作项目成果共享，对外风险共担，财务开支各自列支的原则，充分发挥各自优势和潜能，合作共建靖州苗族侗族自治县高素质农民田间学校，构建政校联合招生、共同培养、多主体育人机制，培养符合小农户家庭经营需求的高素质农业技术技能人才；同时紧密结合现代农业发展，促进农业产业改造转型和升级，把广大农户引入现代农业发展轨道，增强乡村振兴创新力。

二、合作期限：从2023年9月起至2026年8月止。期满后双方再行协商约定。

9. 负责提供田间学校学生校内教学所需的教学场所、教学设备、教学资源，负责对位于甲方的教学与实训基地进行一定的经费投入，确保农民田间教学点的正常运行。

五、争议处理条款

本协议未尽事项或者履行合同中出现争议，先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的，交由靖州苗族侗族自治县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六、其它约定

（一）本协议正本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因执行本协议而形成的双方签字认可的各类教学文件，为本协议第三款内容的自然延伸，双方均应全部遵守执行。

（二）本协议自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双方应遵守有关条款；未尽事宜，可由双方协商解决或签订补充协议。所达成的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三）若国家法律法规或政府相关政策变化时，相关事项按双方另行协商补充约定，双方签署的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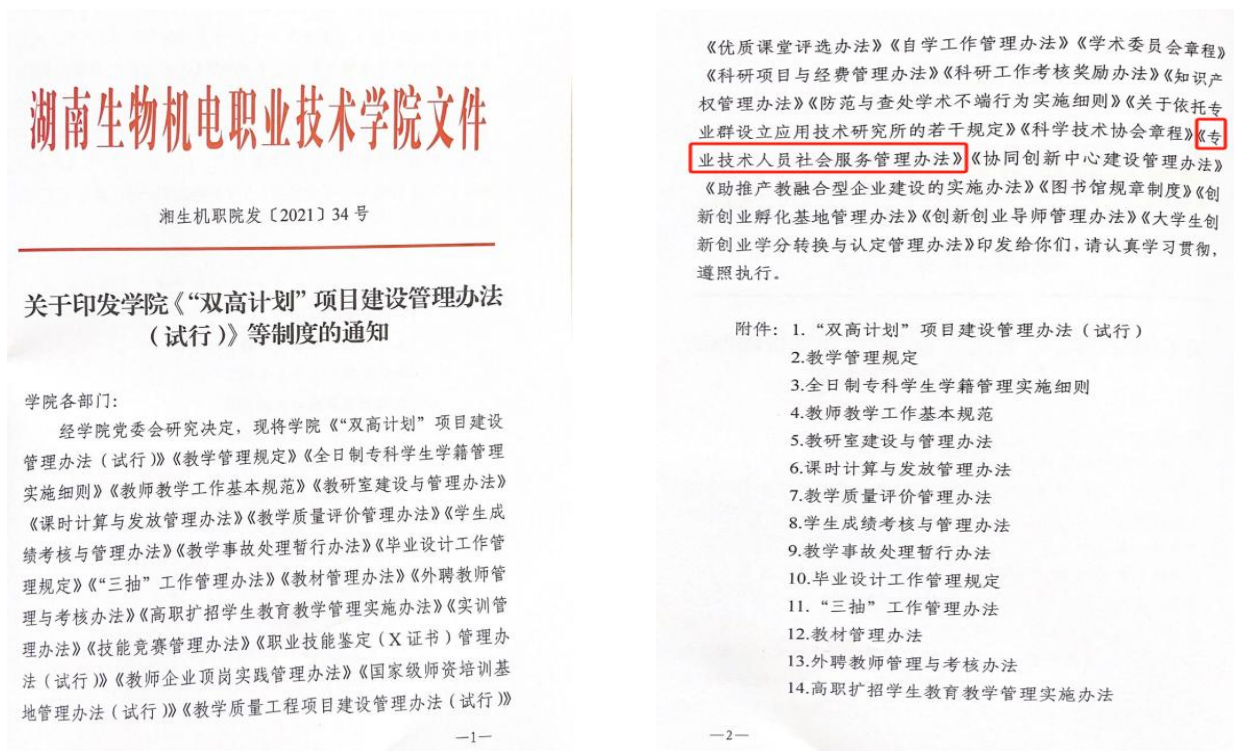
签订日期：2023年6月16日

11.1.2 出台专技人员服务社会管理办法

学院专门印发《“双高计划”项目建设管理办法（试行）》等制度，其中包括《专业技术人员社会服务管理办法》，总计六章，十六条，为进一步强化学院专业技术人员社会服务工作，调动工作人员从事社会服务工作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更好地服务地方经济建设和行业、区域发展，制定本办法。

佐证材料对应的建设任务点：“出台专技人员服务社会管理办法”，佐证材料包括专业技术人员社会服务管理办法，共计 1 项。

《专业技术人员社会服务管理办法》见 2021 年学校制度汇编电子版第 401-403 页。



- 15.实训管理办法
- 16.技能竞赛管理办法
- 17.职业技能鉴定(X证书)管理办法(试行)
- 18.教师企业顶岗实践管理办法
- 19.国家级师资培训基地管理办法(试行)
- 20.教学质量工程项目建设管理办法(试行)
- 21.优质课堂评选办法
- 22.学术委员会章程
- 23.科研项目与经费管理办法
- 24.科研工作考核奖励办法
- 25.知识产权管理办法
- 26.防范与查处学术不端行为实施细则
- 27.关于依托专业群设立应用技术研究所的若干规定
- 28.专业技术人员社会服务管理办法
- 29.协同创新中心建设管理办法
- 30.助推产教融合型企业建设的实施办法
- 31.图书馆规章制度
- 32.创新创业孵化基地管理办法
- 33.创新创业导师管理办法
- 34.大学生创新创业学分转换与认定管理办法

湖南生物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2021年12月30日

- 3 -

湖南生物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专业技术人员社会服务管理办法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进一步强化学院专业技术人员社会服务工作,调动其从事社会服务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更好地服务地方经济建设与行业、区域发展,履行好学院服务社会职能,促进学院社会服务工作的的发展,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并结合学院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的社会服务是指学院及下属单位和个人以学院的名义或学院下属单位名义对外承接与开展职务性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等活动。

第三条 开展社会服务活动必须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规定,必须遵守职业道德;对涉及国家安全和保密的活动,应按有关保密规定执行。

第四条 在确保完成教学与科研任务、行政本职工作的前提下,学院鼓励和支持各下属单位及个人有组织地、规范化地开展多层次、多形式的社会服务活动。

第二章 社会服务的主要形式

第五条 社会服务的主要形式:

(一) 技术服务。指学院及下属单位和个人以技术知识为对方解决特定技术问题的一种服务形式,包括科学普及、技术推广、技术培训、学术讲座等。

(二) 技术开发。指学院及下属单位和个人受对方委托单独或与

对方共同进行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新材料及其系统的研究开发,即委托开发和合作开发。

(三) 技术转让。指学院将技术转让给对方或许可对方在约定的范围内使用该技术,即技术权利转让和权利实施许可。

(四) 技术咨询。指学院为对方就特定技术项目提供决策咨询等活动,包括可行

401

性论证、技术预测、专题技术调查、分析评价、政策咨询、智库建设、文化传播、学科建设等。

第三章 组织管理

第六条 学院科研处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政策和学院的有关规定,组织和协调学院的社会服务工作,是全院社会服务活动对外联络的主管部门。

第七条 学院对各类社会服务活动按项目合同制管理模式进行管理,所签订的合同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和学院有关规章,合同体例建议采用科技合同范本。

第八条 项目负责人是社会服务活动的第一责任人,按合同要求认真组织项目的实施,严格遵守与履行技术合同的各项条款;因项目负责人工作变动等特殊原因,学院将按照《学院科研项目与经费管理办法》的规定对项目负责人进行调整。

第九条 项目实施过程中,科研处会同有关单位定期检查项目的进展情况,掌握实时动态信息,并及时协调处理项目实施中出现的问题,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

第十条 对于影响面广、社会效益显著、科技含量高的社会服务项目,学院将优先向上级主管部门推荐立项,争取财政资金支持,为更好服务或更深入研究提供资金保障。

第十一条 项目负责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做好试验数据和技术资料的收集整理与技术保密、中期检查或绩效评价工作;项目结束后,按合同要求开展结项验收和技术资料归档工作。

第十二条 项目完成后的成果评价(成果认定或鉴定)、成果登记和成果奖申报,已纳入技术合同约定的,按合同约定条款执行;合同未进行约定的,按学院有关规定进行,并建议成果固化。

第四章 经费管理

第十三条 社会服务活动收费金额参照国家相关预算标准双方协议商定,所收款项纳入学院财务统一管理核算;经费支出具体按《学院科研项目与经费管理办法》及学院有关财务管理规定执行。

第五章 奖励与惩处

第十四条 对于积极开展社会服务活动并做出显著成绩的单位和个人,学院给予奖励,具体按照《学院科研工作考核奖励办法》和《学院知识产权管理办法》规定执行。

第十五条 任何单位或个人未经学院允许,擅自以湖南生物机电职业技术学院或下属单位名义对外签订服务合同的,学院将取消或暂缓当事人申报科研项目、成果报奖资格,造成严重后果的,学院将给予相应处分;触犯法律的,交有关部门追究当事人的法律责任。

第六章 附则

第十六条 本办法由学院科研处负责解释。

4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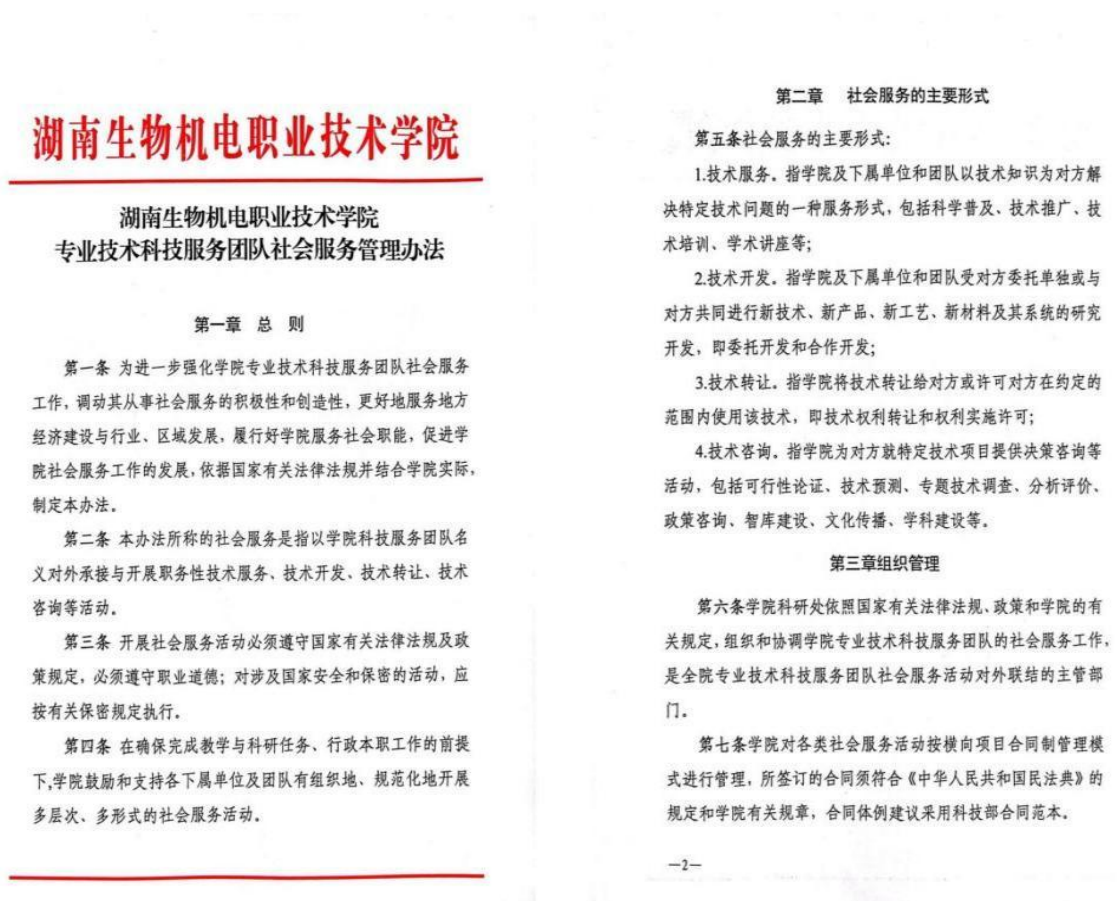
图 2 专业技术人员社会服务管理办法

11.1.3 制定团队管理制度

学院专门印发《专业技术科技服务团队社会服务管理办法》，总计六章，十六条，为进一步强化学院专业技术科技服务团队社会服务工作，调动团队从事社会服务工作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更好地服务地方经济建设和行业、区域发展，制定本办法。

佐证材料对应的建设任务点：“制定团队管理制度”，佐证材料包括专业技术科技服务团队社会服务管理办法，共计 1 项。

《专业技术科技服务团队社会服务管理办法》



第八条专业技术科技服务团队负责人是第一责任人，按合同要求认真组织项目的实施，严格遵守与履行技术合同的各项条款；因项目负责人工作变动等特殊原因，学院将按照《学院科研项目与经费管理办法》的规定对项目负责人进行调整。

第九条项目实施过程中，科研处会同有关单位定期检查项目的进展情况，掌握实时动态信息，并及时协调处理项目实施中出现的问题，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

第十条对于影响面广、社会效益显著、科技含量高的社会服务项目，学院将优先向上级主管部门推荐立项，争取财政资金支持，为更好服务或更深入研究提供资金保障。

第十一条项目负责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做好试验数据和技术资料的收集整理与技术保密、中期检查或绩效评价工作；项目结束后，按合同要求开展结项验收和技术资料归档工作。

第十二条项目完成后的成果评价（成果认定或鉴定）、成果登记和成果奖申报，已纳入技术合同约定的，按合同约定条款执行；合同未进行约定的，按学院有关规定进行，并建议成果固化。

第四章 经费管理

第十三条社会服务活动收费金额参照国家相关预算标准双方协议商定，所收款项纳入学院财务统一管理核算；经费支出具体按《学院科研项目与经费管理办法》及学院有关财务管理规定执行。

第五章 奖励与惩处

第十四条对于积极开展社会服务活动并做出显著成绩的单位 and 团队，学院给予奖励，具体按照《学院科研工作考核奖励办法》和《学院知识产权管理办法》规定执行。

第十五条任何单位或团队未经学院允许，擅自以湖南生物机电职业技术学院或下属单位名义对外签订服务合同的，学院将取消或暂缓当事人申报科研项目、成果报奖资格，造成严重后果的，学院将给予相应处分；触犯法律的，交有关部门追究当事人的法律责任。

第六章 附则

第十六条本办法由学院科研处负责解释。



图 3 专业技术科技服务团队社会服务管理办法

11.1.4 制定科技成果推广服务制度

学院建立科技成果推广服务制度，印发《科技成果推广应用与转化管理办法》，包括六章，二十七条。为加强科技成果的推广应用与转化工作，提升学院科技成果服务与经济社会水平，促进科技进步，推动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

佐证材料对应的建设任务点：“制定科技成果推广服务制度”，佐证材料包括科技成果推广应用与转化管理办法，共计 1 项。

《科技成果推广应用与转化管理办法》

湖南生物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湖南生物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科技成果推广应用与转化管理办法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加强科技成果的推广应用与转化工作,提升学院科技成果服务经济与社会水平,促进科技进步,推动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科技成果推广应用与转化是指有目的将技术上先进、成熟的,生产和服务上可行的,经济上合理的,具有科学、社会和经济价值的科技成果,通过示范、培训、指导、咨询、交流、展览、实施、以及技术转让、许可等向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领域扩散转移,扩大其应用范围的活动;为提高生产力水平而对科学研究与技术开发所产生的有实用价值的科技成果所进行的后续试验、开发、应用、推广直至形成新产品、新工艺、新材料,发展新产业等的活动。

第三条 科技成果是国家的宝贵财富,任何单位和个人都不得将所取得的成果束之高阁,都有进一步完善、推广应用和转化的义务。

第四条 本办法所称的科技成果推广应用与转化包括两个方面:

第二章 推广应用转化形式

第八条 科技成果的推广应用与转化形式:

(一)科学理论成果。包括基础理论研究成果和应用基础理论研究成果,主要通过发表论文、出版专著、在学术会议上交流、举办学术讲座等形式进行推广应用。

(二)非物化型应用技术成果。包括新的动植物疾病预防、诊断、治疗、繁殖、保种等方法技术成果,主要通过举办推广学习班、专题培训班、接收专修、成果宣传展览、开展技术咨询、技术指导、技术服务、以及发表论文、学术交流等形式进行推广应用。

(三)物化型应用技术成果,包括动植物药物、制剂、生物制品、化学试剂、检测盒、生物材料、生物新品种、微生物新菌种、计算机软件等及其生产工艺方法,主要通过技术开发、技术贸易活动和创办科技产业,包括技术转让、专利实施许可、技术入股、自产自销联合开发生产等形式进行推广应用和转化。

(四)软科学成果,主要通过发表论文、进行学术交流、提供咨询服务、提交研究报告供决策部门、管理部门和有关单位采纳和使用等形式进行推广应用。

第三章 评 价

第九条 科技成果的推广应用与转化评价主要依据其在推广应用与转化中产生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从其推广应用和转化方法、组织措施、推广应用覆盖范围、成果推广应用率和转化率、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以及满足社会需要情况等来综合判定,并按成果类型采取相应的评价。

-3-

(一)通过承担各级各类科研任务所取得的科技成果,符合推广应用和转化条件的,除本单位应用或转化外,进一步向社会推广、扩散或转移,创造更大的社会 and 经济效益。

(二)引进国内外已有的实践证明先进适用成熟可靠,符合本单位实际可行的,对于提高本单位技术水平有价值的科技成果,通过消化、吸收和创新,转化为自己的技术。

第五条 我院的科技成果推广应用与转化管理工作由科研处负责。

第六条 推广应用与转化管理部门的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科技成果推广应用与转化的方针、政策,根据本省、本地区、本单位事业发展的需要,制定科技成果推广应用与转化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对国民经济或社会发展影响较大、需投资较多的科技成果推广应用与转化项目,应积极争取上级或当地政府有关部门的大力支持,力争纳入国民经济发展计划。

(二)积极组织实施国家有关部委、省科技厅、教育厅等下达的有关科技成果推广应用与转化计划。

(三)指导二级学院成果推广应用与转化工作,推荐技术引进项目,及时了解情况,协调和帮助解决推广应用和转化工作中存在的问题。

第七条 学院每年从事业费和科技开发服务收入中安排一定的经费用于科技成果的推广应用与转化工作,资助推广应用与转化项目以及技术引进、消化、吸收。

-2-

第十条 科技成果推广应用和转化的评价指标:

(一)科学理论成果。主要依据其是否在国内外学术界产生影响,是否引起国内外同行专家的关注、评价,是否其学术观点、数据等被引用,是否被其他刊物摘登或转载等。

(二)非物化型应用技术成果。主要依据其实际推广应用的单位数或服务人次、推广覆盖范围、应用单位技术水平的提高情况、产生的社会效益等。

(三)物化型应用技术成果。主要依据其转化率、签订的合同数、合同金额、实施后产生的经济效益以及社会效益和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等。

(四)软科学成果。属于理论性的,同科学理论成果;属于应用性的,主要依据其采纳的单位数、推广范围和应用效果,对提高决策水平和管理水平所起的作用,创造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等。

第四章 管 理

第十一条 对于重点技术成果推广应用与转化项目实行计划管理。科研处每年从通过鉴定或获奖的成果中筛选出部分先进成熟、适用面广的优秀成果,在征求完成单位的意见后进行推广;同时,各院部需要对其他先进技术项目引进、推广应用和转化时,亦可提出申请,经所在部门审查后,上报科研处。

第十二条 推广应用与转化项目必须具备以下条件:

1.对我省和我院事业的发展有重要意义,对提高学院技术水平等有显著的推动作用。

-4-

2.被推广应用和转化的成果必须是近期取得的技术先进(达到国内先进水平及其以上)适用市场成熟可靠,通过科技成果鉴定或已获专利权或获得过政府科技奖励,并有较大覆盖面的科技成果。

3.引进技术必须经实践证明是成熟可靠先进适用,学院确实需要的有利于提高我院技术水平的技术。

第十三条 经同意受理的申请项目,学院将组织有关专家对其推广应用与转化价值、意义、推广和转化方案进行论证评审。凡被通过批准立项的推广应用和转化项目,将给予一定的经费资助,并下达科技成果推广应用与转化计划。

第十四条 推广应用与转化经费,实行专款专用。对于非物化类技术成果的推广,实行无偿拨款;物化类技术成果的推广与转化,可视具体情况采取有偿拨款、增值偿还等不同形式的支持。

第十五条 凡列入学院科技成果推广应用与转化计划的项目,每年年底都要填报推广应用与转化进度报表。计划完成后应及时填报验收申请书,连同推广应用与转化总结报告等有关材料,经所在部门审查后报科研处办理验收和结题手续。

第十六条 在推广应用与转化过程中,如果在原有成果技术基础上,通过进一步开发,又有重大创新和进展的,大大超过了原有技术水平,或又取得了新的成果,亦可按照科技成果管理办法申请科技成果鉴定。

第十七条 在推广应用与转化工作中,属于引进国外技术,应按照国家《中华人民共和国技术引进合同管理条例》等有关规定执行。属于技术出口,应按照国家《国家科技部技术出口项目技术审查

暂行规定》等执行。有关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培训、技术开发、专利实施许可证贸易、技术入股、创办科技产业等,应按照国家《中华人民共和国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等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第十八条 在推广应用与转化工作中,应增强知识产权保护意识,自觉维护各方的合法权益,避免和防止侵权行为的发生。

第五章 奖 惩

第十九条 科技成果推广应用与转化是一项非常重要的科技工作,在评选先进、评定职称时,应以考核其推广应用与转化实绩、推广应用与转化业务水平为主。

第二十条 在推广应用与转化工作中,可从推广应用和转化纯收入(包括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指导、技术培训等)中,提取不少于70%作为奖励报酬,奖励给直接参与和组织推广应用与转化并做出重要贡献的人员。

第二十一条 独立研究开发或者与其他单位合作研究开发的科技成果在本院实施转化成果成功并投产后,可连续五年从实施该成果所得净利润中提取10%作为奖励报酬,奖励给完成该成果及其转化做出重要贡献的人员。

第二十二条 为了推动科技成果的推广应用与转化工作,鼓励和调动推广应用与转化单位和广大科技人员与管理人员的积极性,除上述奖励措施外,学院进行科技成果推广应用奖。

第二十三条 科技成果推广应用奖主要奖励在推广应用工作中做出创造性贡献的单位和个人。凡在科技成果推广、转化、引

-5-

-6-

进、消化、吸收、创新、应用工作中做出突出成绩,取得显著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的,均可申报科技成果推广应用奖。

第二十四条 申报科技成果推广应用奖时,几个单位共同完成的推广应用和转化项目,由第一主持推广应用与转化单位负责申报。

第二十五条 科技成果推广应用与转化工作的好坏应作为单位工作考核的主要指标之一。对于不重视成果推广转化和技术引进开发应用的单位,除视情通报批评外,并追究单位主要负责人的领导责任。

第六章 附 则

第二十六条 本办法由科研处负责解释。

第二十七条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执行。



-7-

图 4 科技成果推广应用与转化管理办法

11.1.5 调研修订各岗位工作职责

佐证材料对应的建设任务点：“调研修订各岗位工作职责”，佐证材料包括工作职责调整情况和工作方案，共计 2 项。

为深入推进校县合作，服务地方经济发展，2020 年至今，我校年均开展 1 次调研，不断完善各岗位工作职责，并制定《校县联合研发工作方案》。以下为工作职责调整情况和工作方案。

11.1.5.1 工作职责调整情况

为将校县合作落到实处，成立驻村工作队，实施精准帮扶，不仅让驻村工作队权责明晰，而且配置合理数量工作人员，分配好各队员工作职责，队伍和人员二元责任制的落实，确保驻村工作顺利完成。

表 1 湖南生物机电职业技术学院驻村工作队工作职责调整情况

姓名	原工作岗位	原工作职责	驻村工作岗位	驻村工作职责
刁一峰	车辆工程学院党总支副书记	负责车辆工程学院学生管理工作	第一批驻村工作队队长	负责驻村工作队的全面工作，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推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做好常态化监测和精准扶贫
姜伟程	植物科技学院专任教师	承担相关专业教学工作	第一批驻村工作队队员	负责对驻村地区的基本情况、资源状况、发展潜力等进行调研与排查，为后续工作提供依据。负责向驻村地区的村民宣传政策、法规、技术等信息，组织和动员村民参与当地的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工作。
董益生	动物科技学院专任教师	承担相关专业教学工作	第一批驻村工作队队员	负责定期或不定期开展对驻村地区的村民进行技能培训或知识普及，提高他们的技术水平和综合素质，帮助他们改善生活和增加收入。根据驻村地区的实际需要，帮助村民解决实际问题，协调相关资源和部门，推动项目和政策的落地。

姓名	原工作岗位	原工作职责	驻村工作岗位	驻村工作职责
丁咚	植物科技学院团总支书记	负责植物科技学院共青团工作	第一批驻村工作队队员（董益生退休后替补）	负责定期或不定期开展对驻村地区的村民进行技能培训或知识普及，提高他们的技术水平和综合素质，帮助他们改善生活和增加收入。根据驻村地区的实际需要，帮助村民解决实际问题，协调相关资源和部门，推动项目和政策的落地。
易大国	继续教育学院副院长	负责组织开展函授、远程教育、自考、培训等继续教育工作	第二批驻村工作队队长	负责驻村工作队的全面工作，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推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做好常态化监测和精准扶贫
聂振	车辆工程学院团总支书记	负责车辆工程学院共青团工作	第二批驻村工作队队员	负责对驻村地区的基本情况、资源状况、发展潜力等进行调研与排查，为后续工作提供依据。负责向驻村地区的村民宣传政策、法规、技术等信息，组织和动员村民参与当地的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工作。
宋璐杉	机电工程学院辅导员	承担机电工程学院学生管理工作	第二批驻村工作队队员	负责定期或不定期开展对驻村地区的村民进行技能培训或知识普及，提高他们的技术水平和综合素质，帮助他们改善生活和增加收入。根据驻村地区的实际需要，帮助村民解决实际问题，协调相关资源和部门，推动项目和政策的落地。

11.1.5.2 工作方案

制定《校县联合研发工作方案》，成立十个校县专家服务团队，主要服务内容包括科技成果推广、开展科技服务、与企业合作申报专利、为企业研发新产品等，深入推进校县合作，提升学校服务地方经济发展的能力和水平，最终实现校县共同发展。

湖南生物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校县联合研发工作方案

为贯彻实施湖南省“三高四新”战略，深入推进校县合作，提升学校服务地方经济发展能力和水平，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和学科建设水平，促进校县共同发展，结合我院实际情况，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大以来会议精神，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牢固树立和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紧紧围绕湖南省“三高四新”发展战略，以培养技术技能人才为核心，以提升服务经济社会能力为目标，积极探索和构建新型校县合作发展形态，推动地方科技与经济发展。

二、主要目标

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充分发挥学校学科与人才优势，以服务地方经济发展和打造特色产业为核心，通过强化校企合作关系、加强科研项目合作、深化产教融合育人模式、开展技术技能培训等方式，在技术支持、项目研发、成果推广、人才培养等方面为地方政府和企业提供服务，促进学校与地方政府、企业全方位合作，提升地方经济发展水平，提高我院教学质量和办学水平。

三、具体举措

(一)强化校县校企合作关系。根据我院人才培养目标和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需求，立足新发展阶段，围绕高质量发展目标，组建10个校县专家团队，与当地政府建立长期合作关系，深

学院成立校县联合研发工作领导小组，院长史明清担任组长，副院长傅爱斌担任副组长，下设校县专家服务团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由党政办公室、科研处和对外合作交流处等部门联合组成，为切实开展校县工作提供保障。

(二)加强经费保障

强化经费保障，本工作列入学院年度计划，对校县专家服务团给予资助。鼓励各专家服务团申报院外科研项目，多渠道获取经费资助，积极开展技术集成攻关、科技成果推介、科技服务、科技培训、科普宣传、创新调研等科技活动。

(三)做好宣传工作

及时总结宣传专家服务团取得的经验、做法和成效，通过新闻媒体等渠道，加大对专家服务团在科技服务工作中涌现出的先进典型事迹的宣传力度，结合实际对工作开展优秀的专家给予表彰或奖励。

湖南生物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科研处
2022年12月29日

附件

校县专家服务团队名单

序号	团队名称	团队负责人	团队成员	所在部门	对接县市	对接企业(个)	主要服务内容			
							开展科技成果推广与服务(项)	开展科技服务(人次)	与企业申报专利数	为企业研发新产品新技术数
1	武陵山片区粮油生产服务团队	刘唐兴	刘东辉、徐一兰、何荣誉、付爱斌、刘登魁、张跃飞、黄新杰、刘桃林、杨柳湘子、刘均平、宋志强、张瑞成、潘琳斌、屈成、李益锋	植物科技学院	武冈市新化县	11	4	120	2	3
2	高素质乡土人才培养服务团队	李益锋	陈彦汝、周敏、姜放军、王建湘、袁丽、宋志强、欧阳英、周杰良、刘婷、雷冬阳、陶抵辉、阎珂、付爱斌、刘登魁、刘唐兴、张贻福、熊娇军	植物科技学院	叙浦县	11	2	100	2	3
3	农村专业合作社科技服务团队	付爱斌	邓灶福、刘鹤翔、陈琼、董益生、葛玲瑞、王建湘、胡美娜	动物科技学院	古文县叙浦县	16	7	100	2	3

序号	团队名称	团队负责人	团队成员	所在部门	对接县市	对接企业(个)	主要服务内容			
							开展科技成果推广与服务(项)	开展科技服务(人次)	与企业申报专利数	为企业研发新产品新技术数
4	武陵山片区湖南地方优良猪种保种与高效养殖技术科技服务团队	刘鹤翔	彭英林、谭胜国、李微、刘祝英、徐平源	动物科技学院	绥宁县通道县靖州县沅陵县	10	5	120	2	3
5	乡村旅游社会服务团队	何跃飞	张珊、李翠芳、陈一鑫、林志丹、杜鹃、朱颖、陈彦璽、黄江媚、刘慧君	人文科学学院	凤凰县	12	5	100	2	3
6	广告设计社会服务团队	揭潇君	赵翔宇、康础群、唐娜、邓裕娇、袁安辛、徐丹、万清	信息技术学院	新化县冷水江市	11	5	120	2	3
7	农业信息技术社会服务团队	曹虎山	高建华、刘国彦、洪新建、鲁恩铭、谢振华、曹敏志、彭莉	信息技术学院	新化县冷水江市	11	5	120	2	3
8	农产品营销	谭黎明	刘晓峰、单再成、邹小梅、钟小红、李青阳、杨晓萍、夏霍、舒盈渊、喻凤香、蔡冬元	经济贸易学院	龙山县	21	6	120	2	3

序号	团队名称	团队负责人	团队成员	所在部门	对接县市	对接企业(个)	主要服务内容			
							开展科技成果推广与服务(项)	开展科技服务(人次)	与企业合作申报专利数	为企业研发新产品新技术数
9	农业装备技术专家服务团	白长城	梁勇、杨培刚、刘唐兴、蒋瑞斌、熊少华、刁一峰、吴东阳、左萃、蒋欲刚、陈支、陈为、舒鑫	车辆工程学院	泸溪县	13	4	100	2	3
10	智能农业装备技术服务与推广	王少华	阳年生、康良冲、李浩、肖玥、刘琳静、厉佐葵、王峰、陈业东、姜明山、赵冬梅、谢子明、耿赵福、周力	机电工程学院	花垣县	14	4	120	2	3

图 5 校县联合研发工作方案

11.1.6 制定乡村产业振兴创新管理制度

学院建立“乡村产业振兴创新管理制度”，并印发《校企融合乡村产业振兴创新管理办法》，共计八章，十六条。目的是为了加快乡村振兴建设，推动乡村产业振兴校企深度融合，推进乡村高质量发展，促进学院科研水平进一步提升。

佐证材料对应的建设任务点：“制定乡村产业振兴创新管理制度”，佐证材料包括校企融合乡村产业振兴创新管理办法，共计 1 项。

《湖南生物机电职业技术学院校企融合乡村产业振兴创新管理办法》

湖南生物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湖南生物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校企融合乡村产业振兴创新管理办法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加快乡村振兴建设步伐,提升学院科技服务水平,从乡村产业振兴校企深度融合的角度,鼓励全院教职工积极参与校企联合产品开发、技术研发,服务企业产品与技术创新、产业升级,特制订本办法。

第二条 乡村产业振兴创新工作适用范围

本办法适用于学院与企业围绕乡村产业振兴创新在科学研究、产品研发、技术开发与科技服务等方面开展的合作。

第三条 乡村产业振兴创新工作原则

(一)服务乡村产业振兴原则。服务乡村产业振兴,服务乡村企业是根本,学院要主动深入企业调研,了解企业产品与技术需求,服务企业产品及技术创新。

(二)乡村产业振兴互惠原则。联合技术研发的校企合作双方互利是合作的基础,通过合作,企业达到增加产品竞争力、提高经济效益的目的,进而推动乡村产业振兴,学院达到以研促教、

以研促学、增加科研产出、提高服务企业及产业的能力。

(三)乡村产业振兴统一管理原则。联合技术研发的校企合作双方是双边关系,校企双方的利益与责任必须高度统一,必须统一领导、统一管理、统一规划、统一实施、统一检查与考评。

(四)乡村产业振兴过程监控原则。实施过程监控,联合技术研发的校企合作双方对研发情况全面全程掌握,建立危机管控机制,遇到突发或不可抗拒的问题及时调整和改进。

第二章 组织管理

第四条 组织机构

(一)乡村产业振兴创新技术研发领导小组

学院及企业共同成立联合技术研发领导小组,组长由院长及企业法人担任,副组长由分管科研的副院长及企业负责技术研发的副总经理担任,成员由科研处、财务处、资产处、对外合作交流处、二级学院及企业技术研发部(或以其他名称命名的产品研发、技术开发部门,下同)负责人组成。

(二)乡村产业振兴创新工作办事机构

科研处、企业技术研发部为常设机构,是联合技术研发领导小组的办事机构,负责落实联合技术研发领导小组的决定、制定各项管理制度、对联合技术研发项目进行管理指导、统筹协调、服务和考评。

第五条 乡村产业振兴创新工作管理职责

(一)联合技术研发领导小组

-2-

1.贯彻执行上级文件和会议精神,制定联合技术研发项目规划和管理机制;

- 2.对联合技术研发项目进行论证和审查;
- 3.负责协调解决联合技术研发过程中遇到的问题;
- 4.对联合技术研发项目推进情况进行年度总结与分析;
- 5.适应产业发展趋势,部署新研发任务;
- 6.对联合技术研发项目进行验收考核、绩效评价等。

(二)乡村产业振兴创新工作办事机构

- 1.负责联合技术研发项目的过程管理;
- 2.负责联合技术研发项目的宣传报道;
- 3.负责联合技术研发项目研发过程中的问题收集、整理及汇报;
- 4.负责联合技术研发领导小组决策的落实;
- 5.牵头组织联合技术研发成果的评定、登记及转移转化。

第三章 创新内容

第六条 乡村产业振兴创新工作条件

(一)乡村产业单元

村镇集体企业、农业合作社、县(市)级政府引进的驻村镇企业。

(二)具体要求

融合的双方要有能提供联合技术研发的科研平台的条件,具有可持续发展能力和较好业绩,具有较高的社会信誉度。

-3-

第七条 乡村产业振兴创新工作内容

双方设置校企研发项目,联合开展产品研发、技术开发、科研成果推广及转移转化。

第四章 项目管理

第八条 运作流程

(一)立项申请

承接联合技术研发的部门填写项目申请书,院方报科研处及对外合作交流处备案,企业方报研发部备案。

(二)审查

由科研处及企业研发部共同进行初审,初审通过后,报联合技术研发领导小组审查。

(三)项目论证

由联合技术研发领导小组对项目进行论证,论证通过后,项目进入推荐立项名单。

(四)签署协议

对于推荐立项的项目,由联合技术研发双方充分协商,制订联合技术研发校企合作协议书文本,经双方单位法律顾问审查后,报院长办公会议及公司总经理审议通过,双方签署协议,下达项目立项批复文件。

(五)项目实施

科研处及企业研发部共同负责监督和推进联合技术研发项目,积极协调学院及企业资源,项目负责部门拟定实施方案和预

-4-

警机制,确保项目研究的有序进行;项目遇到突发或不可抗拒情况,由项目负责部门向联合技术研发领导小组汇报,待批准后及时进行调整和改进,保证项目研究的连续性。

(六) 项目监控

项目实施过程中,由科研处及企业研发部共同进行项目过程管理,包括项目履约情况、资料记载情况,并做好项目实施的协调工作,帮助项目负责部门解决运行难题。

(七) 周期审查

根据《联合技术研发项目协议》和具体执行情况,在项目推进一个周期后,项目负责部门共同提出周期审查申请,由联合技术研发领导小组开展周期审查,给出鉴定意见。

(八) 绩效评价

对联合技术研发项目实行年度考核制度,由联合技术研发领导小组进行绩效评价,推选优秀案例,进行表彰。

(九) 资料归档

联合技术研发项目在教学过程中的各种档案资料(含图片、音像资料),由项目负责部门负责整理,及时报送科研处及企业研发部进行资料整理和归档,形成相关的文字与实物档案。

(十) 拓展延续

科研处、对外合作交流处及企业技术研发部共同组织项目负责部门深入挖掘项目潜力,积极寻找项目延伸和拓展的切入点,

-5-

发挥合作项目已经取得的成效优势,创新开发新的合作契机,深化联合技术研发合作。

第五章 经费补贴

第九条 补贴措施

(一) 经费来源

联合技术研发项目经费包括学院划拨的专项经费、企业专项投入资金及政府资助或社会捐赠三个部分。

(二) 项目奖补

1.重点推进项目补贴资金。对于学院重点推进的项目进行补贴,用于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管理费用支出。

2.年度考核奖励。对联合技术研发的优秀项目负责部门及个人进行表彰。

3.专项活动经费补贴。主要包括联合技术研发领导小组批复的其他专项活动等。

(三) 奖补程序

1.项目补贴金额由联合技术研发领导小组制定。

2.联合技术研发先进部门与个人由学院科研处及企业研发部共同负责汇总信息,报送联合技术研发领导小组研究确定。

第六章 资产管理

第十条 有形资产管理

-6-

联合技术研发项目实施期间,学院相关职能部门应明确合同所涉及的固定资产的权属,并列明场地、房屋、仪器设备清单,提交相关部门进行管理并备案。

第十一条 知识产权管理

资产处是学校知识产权管理部门,凡联合技术研发项目产生的成果,按双方协议约定,双方共同管理,院方由资产处负责管理与登记。

第十二条 财务管理

联合技术研发项目发生的费用收支均应建立台帐,单独收支和核算,并严格按照双方协议约定及财务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七章 责任追究

第十三条 未经联合技术研发领导小组批准立项,任何个人擅自以学院名义私下与企业进行合作,学院将追究相关责任和经济损失,由此产生的后果由相关人员自行承担,情节严重者追究法律责任。

第十四条 项目实施过程中,未按协议履行职责或擅自调整合作内容,造成的后果由项目责任人承担。

第十五条 项目中期评估不合格,科研处及企业研发部有权责令项目负责人进行整改,在规定时间内仍达不到整改要求的项目报联合技术研发领导小组予以取缔。

-7-

第八章 附则

第十六条 本管理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并由乡村产业振兴创新办事机构负责解释。



-8-

图 6 校企融合乡村产业振兴创新管理办法

11.1.7 引进企业与社会资本参与乡村产业振兴创新活动，在若干项目方面试运行股份制合作

佐证材料对应的建设任务点：“引进企业与社会资本参与乡村产业振兴创新活动，在若干项目方面试运行股份制合作”，佐证材料包括岗位服务协议、劳动合同书及共建项目合作协议书等，共计 2 项。

我校驻泸溪县洗溪镇三角潭村乡村振兴工作队引进财信期货、江铃汽车、广辰机电 3 家企业，为三角潭村 3 位村民增设服务乡村的工作岗位，并承担工资待遇发放。

学校引进企业开展项目合作，共建实训基地和人才培养中心，通过公司投入资金与材料、学校提供场地的方式共建教学与实习实训基地，共同开展项目研究，形成校企共建基地与项目的新型股份制合作形式。

11.1.7.1 引进企业资本参与乡村振兴

为更好推动乡村振兴，实现产业发展，落实校企合作，学院积极引进企业与社会资本，参与到乡村建设，解决乡村产业发展问题，带动乡村就业，提升居民收入水平，创新乡村振兴发展新模式。

湖南生物机电职业技术学院驻泸溪县洗溪镇三角潭村乡村振兴工作队引进财信期货、江铃汽车、广辰机电 3 家企业，为三角潭村 3 位村民增设服务乡村的工作岗位，并承担工资待遇发放。

(1) 湖南全顺江铃汽车销售有限公司与孙华学签订乡村振兴公益性岗位服务协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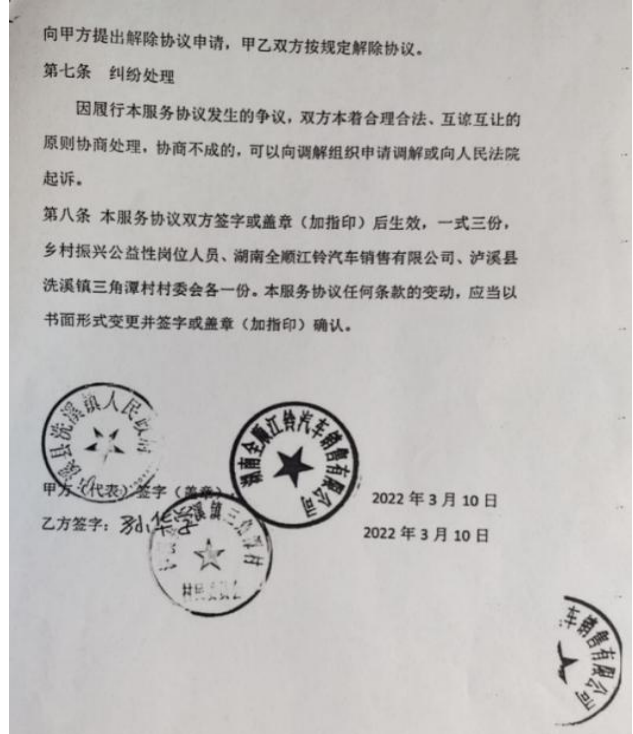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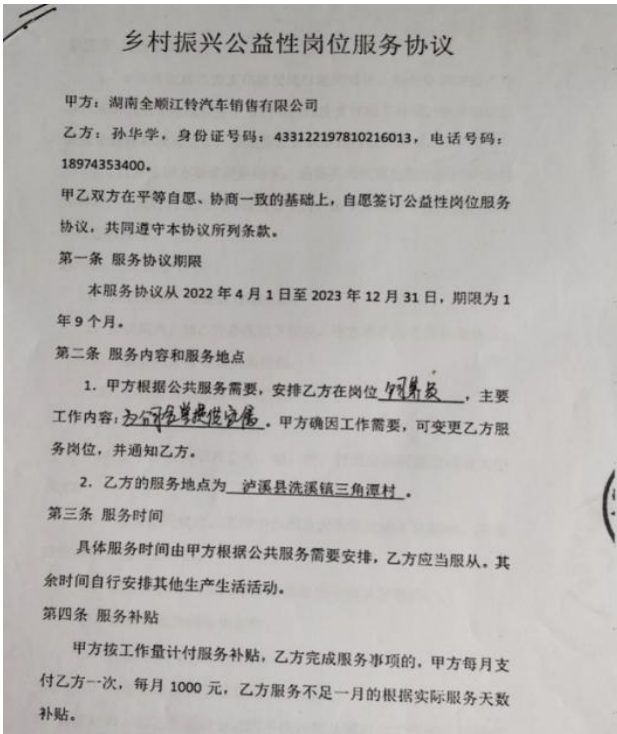


图 7 乡村振兴公益性岗位服务协议

(2) 湖南广辰机电科技有限公司与许发周签定乡村振兴公益性岗位服务协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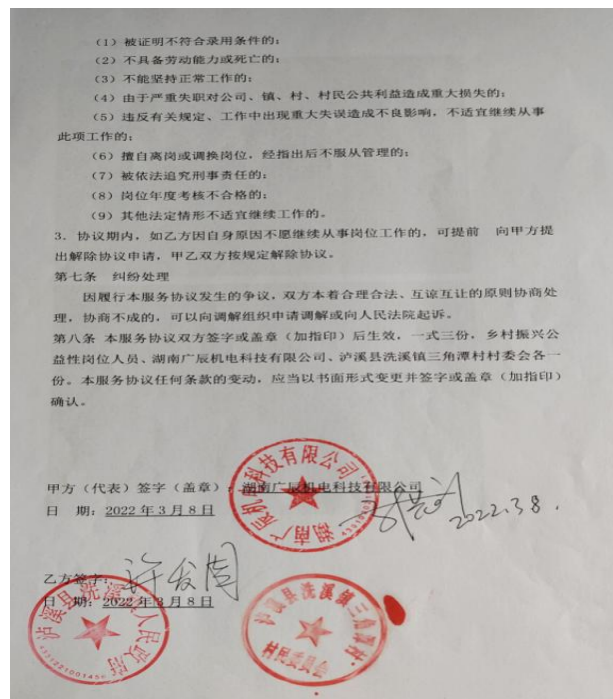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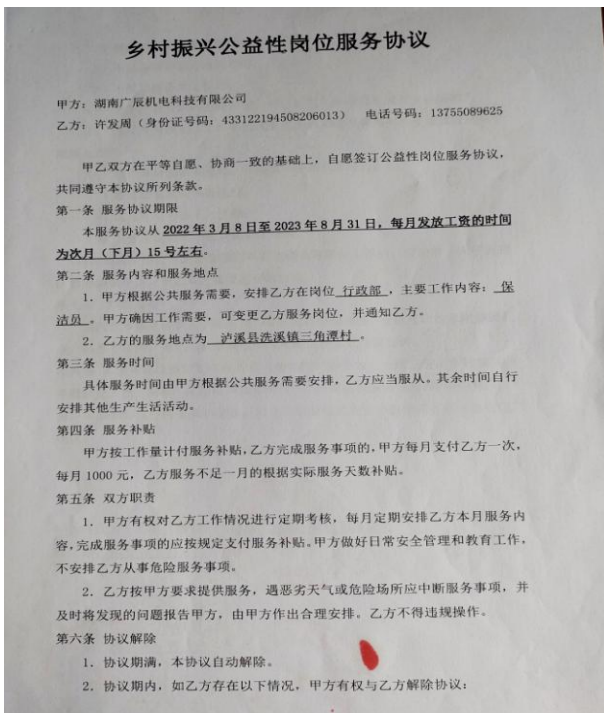


图 8 乡村振兴公益性岗位服务协议

(3) 财信期货有限公司与孙华学签订劳动合同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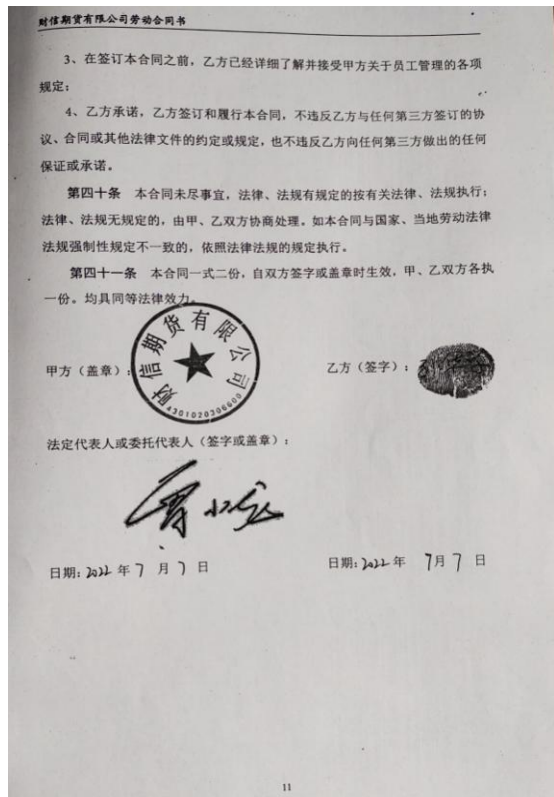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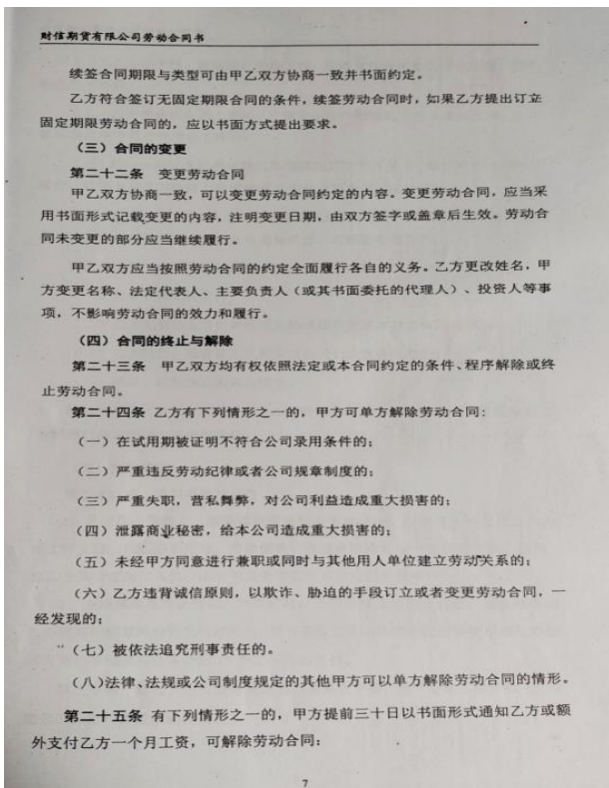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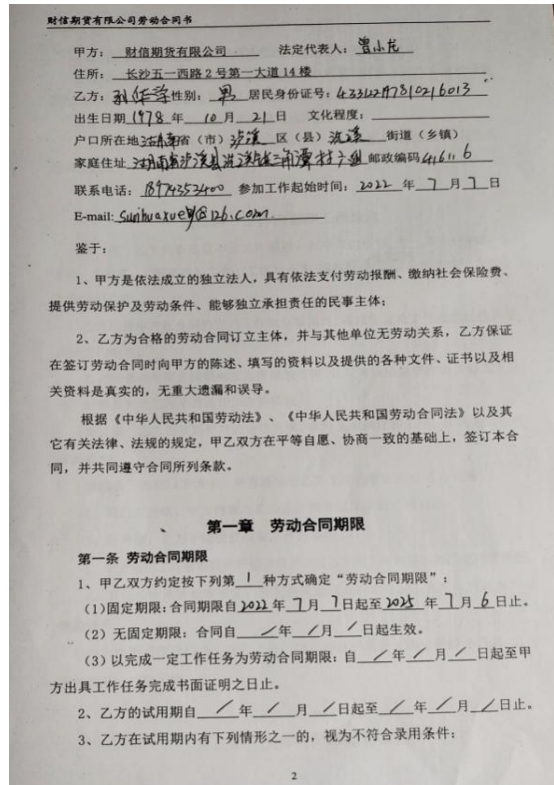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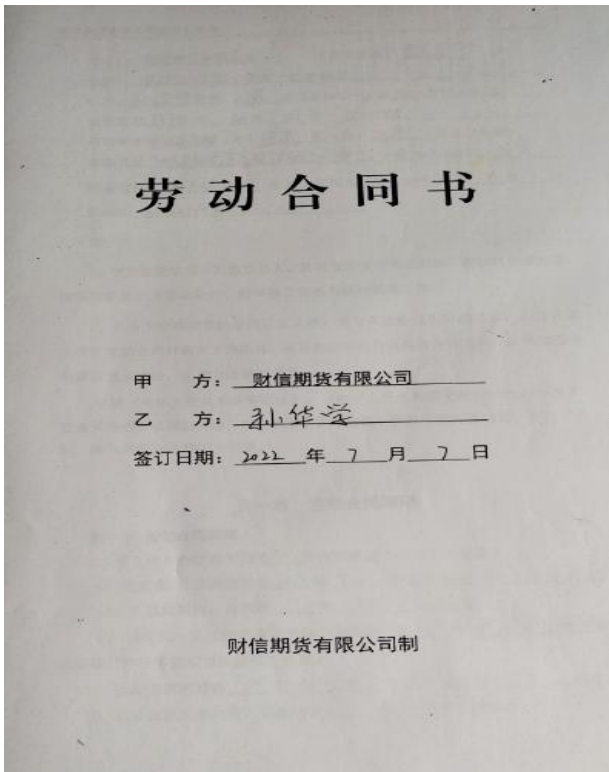


图 9 劳动合同书

11.1.7.2 在若干项目方面试运行股份制合作

学校引进 6 家企业，合作共建水稻育种基地、水产实习中心、人才培养基地和蔬菜绿色有机种植公益推广研究项目、巨型稻立体种养示范项目、水稻高产示范园的开发利用项目等。公司采用资金投入、亲本材料提供等方式，学校提供场地，双方共同建设、共同研发、共同分享成果。这种校企共建基地与项目的方式打破传统的股份制合作形式，进一步深化了校企合作，为更好推动科学研究和科技创新，促进科研成果应用与转化具有助益，同时，使研究成果更好运用于农业发展，助力乡村振兴。以下是学校北山基地与企业合作共建基地或共研项目的协议书。

(1) 北山基地与湖南恒德种业科技有限公司共建水稻育种基地协议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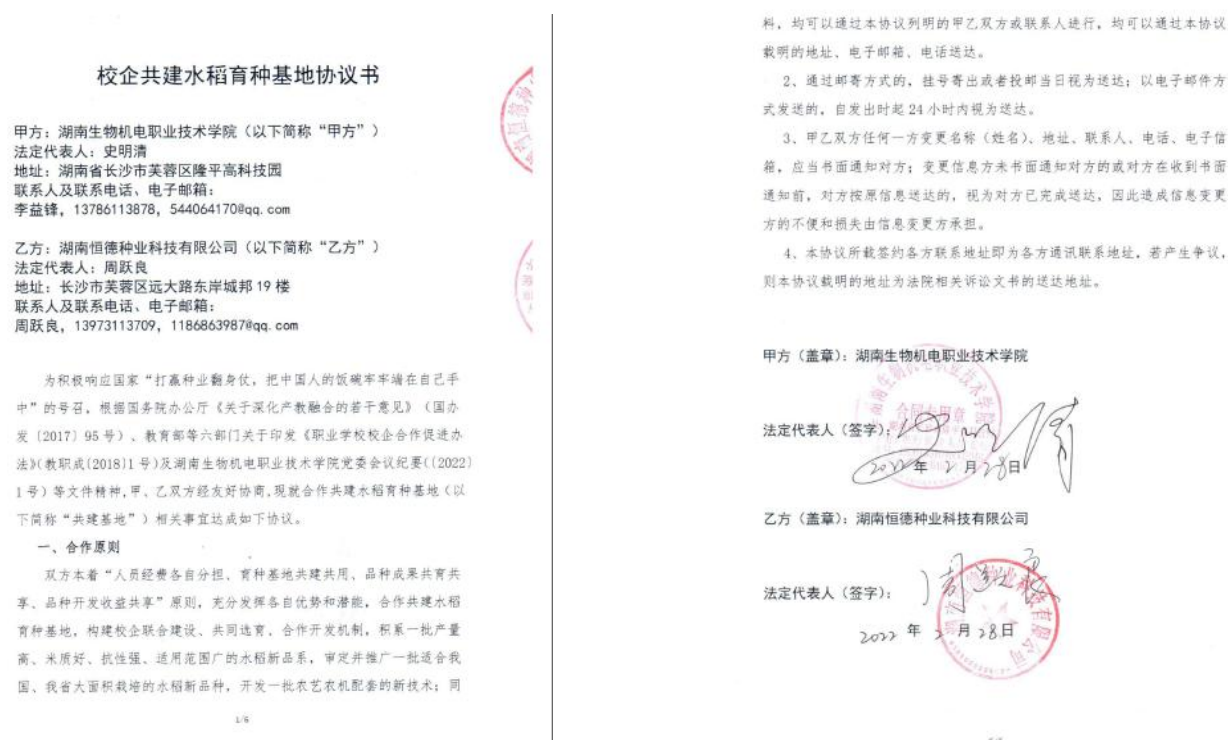


图 10 校企共建水稻育种基地协议书

(2) 北山基地与湖南湘华粤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共建水产实习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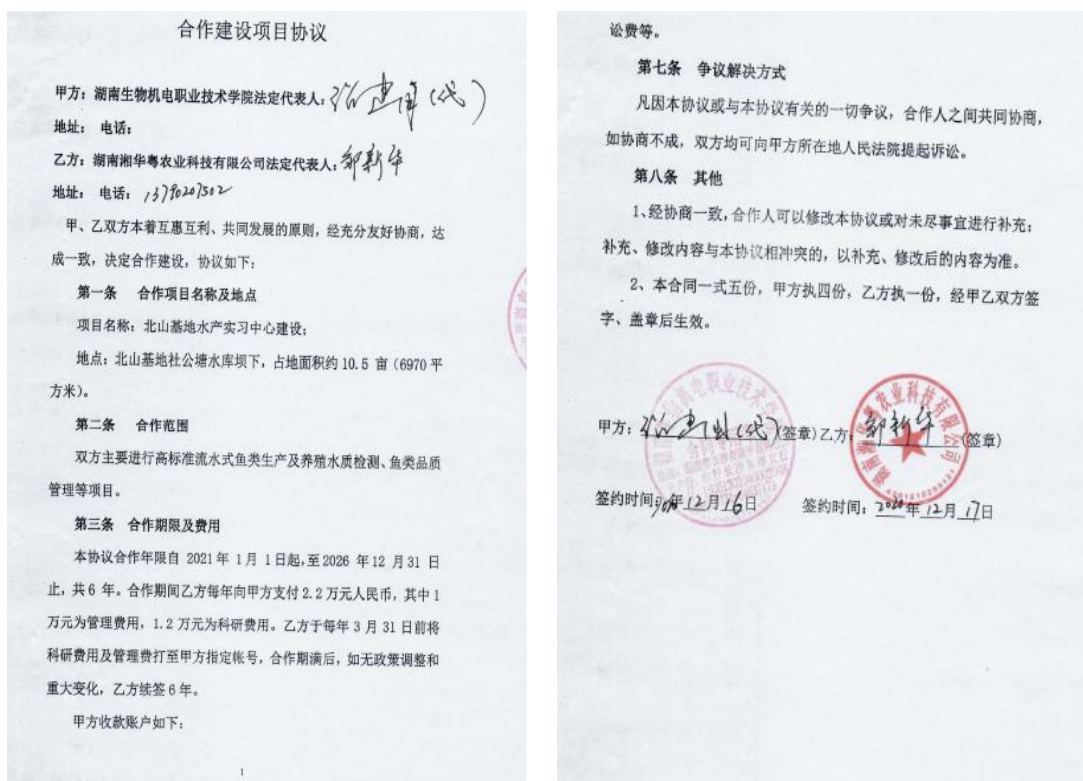


图 11 共建水产实习中心

(3) 北山基地与湖南湘华粤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共建社公塘水库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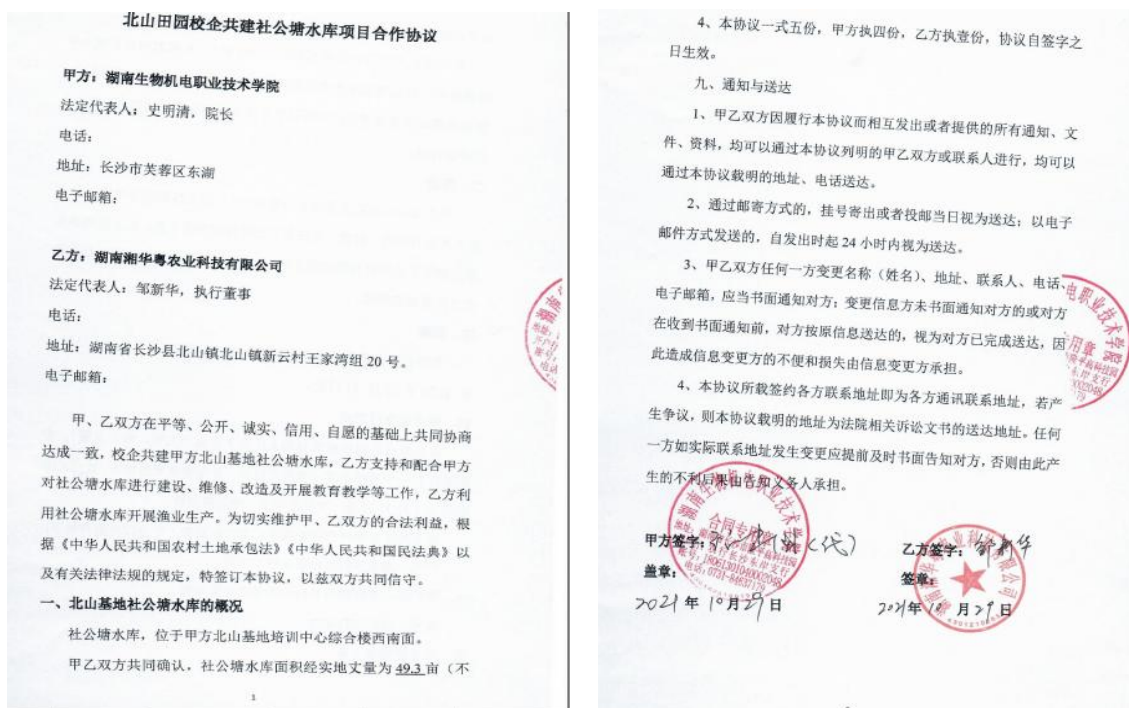


图 12 北山田园校企共建社公塘水库项目合作协议

(4) 北山基地与湖南省微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共研蔬菜绿色有机种植公益推广研究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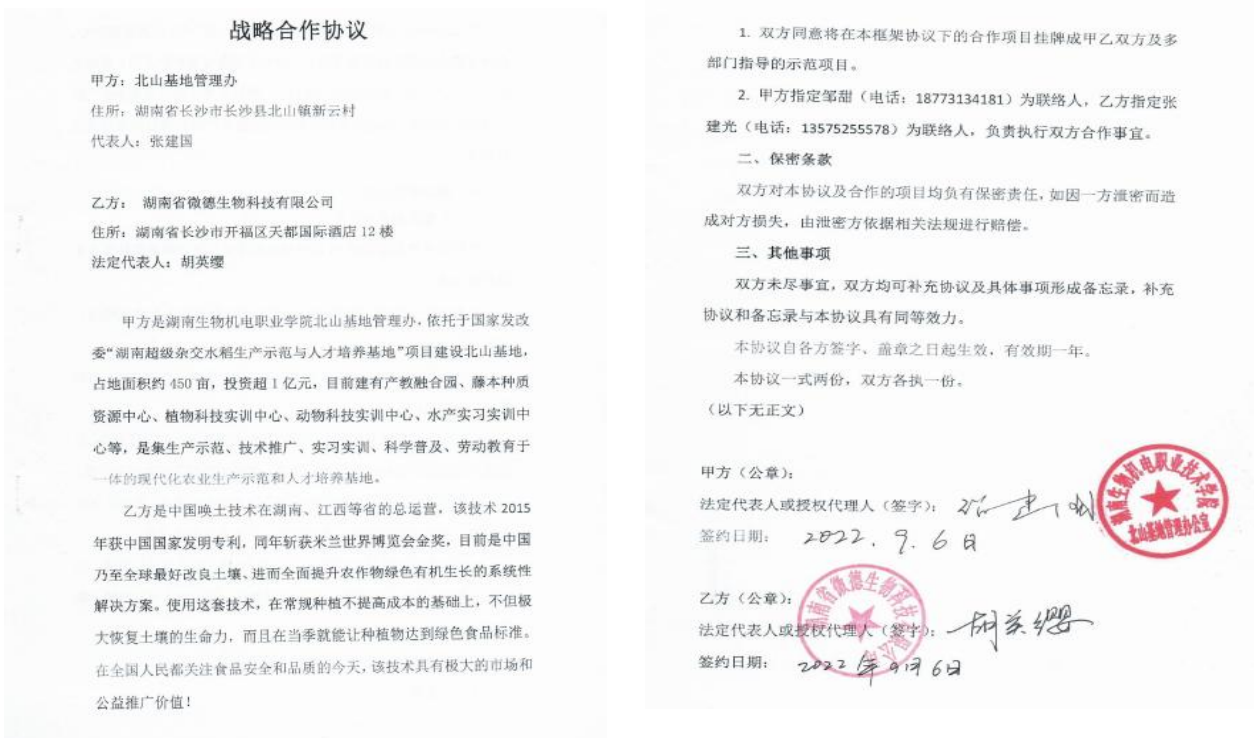


图 13 共研蔬菜绿色有机种植公益推广研究项目

(5) 北山基地与长沙稻蛙蛙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共研巨型稻立体种养示范项目



图 14 巨型稻立体种养示范项目协议书

(6) 北山基地与湖南金一城乡生态发展有限公司合作开展水稻高产示范园的开发利用、藤本植物创意园建设、动科院和植科院实习基地建设、社会培训、销售平台建设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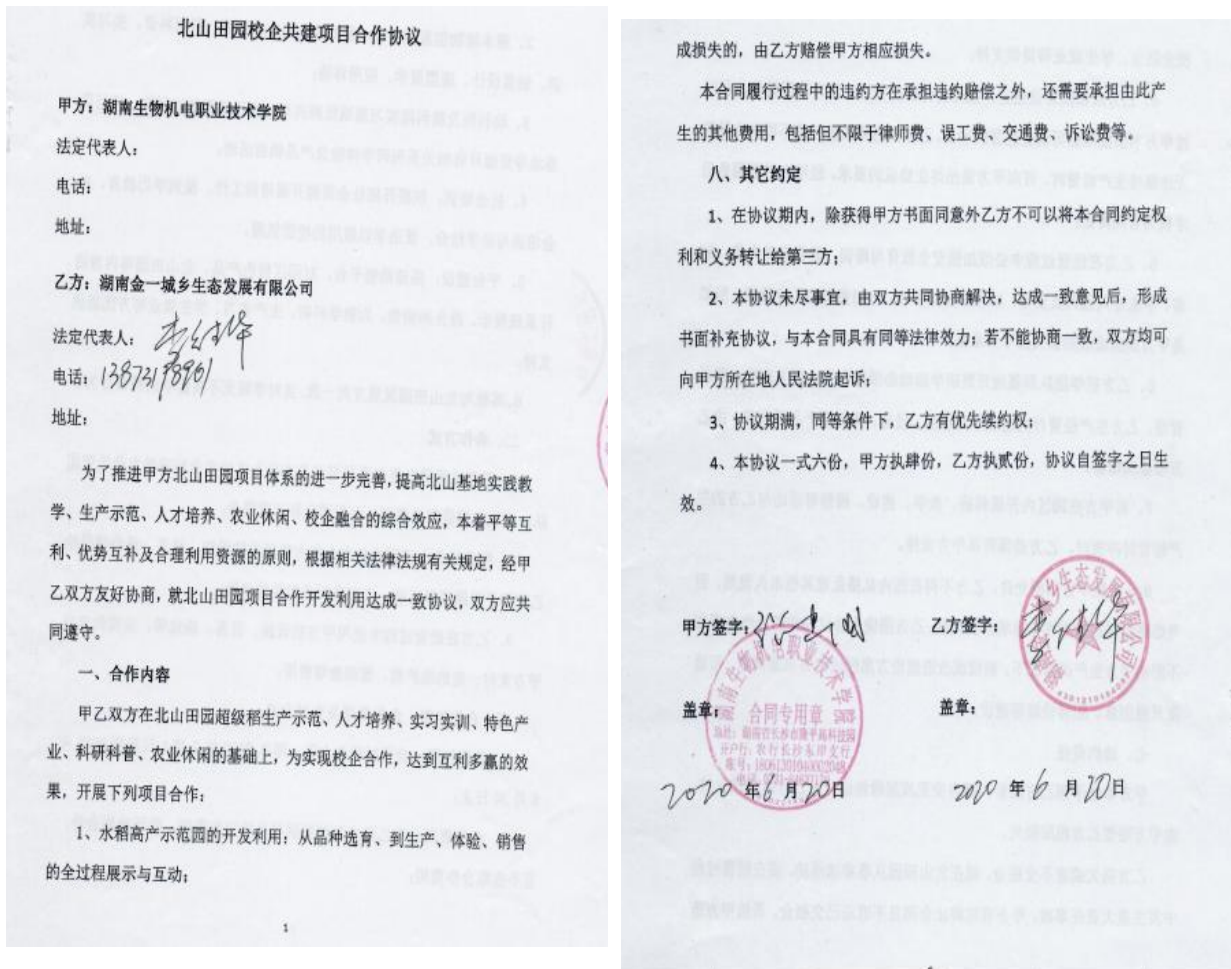


图 15 北山田园共建项目合作协议

(7) 北山基地与湖南九牛坳生态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合作建立教学、见习、实习和就业基地、实施订单培养与合作办学、开展教学、科研及产学合作。



图 16 北山基地与湖南九牛坳生态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的合作协议书

11.1.8 争取立项乡村产业振兴创新项目

佐证材料对应的建设任务点：“争取立项乡村产业振兴创新项目”，佐证材料包括立项截图和项目任务书，共计 2 项。

项目类型：2022 年科技特派员服务乡村振兴项目

主持人：2022 年度三区人才、科技特派员邓荟芬

项目名称：绿色高效牛蛙养殖关键技术的研究与示范

申报单位：湖南富高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武陵山片区新邵县）

湖南省科技厅公布 2022 年科技特派员服务乡村振兴项目立项的通知，邓荟芬的“绿色高效牛蛙养殖关键技术的研究与示范”，成功立项。在乡村振兴科技立项上，走出坚实步伐，为更好服务乡村振兴，推动养殖产业科学化发展，获得了省厅部门的肯定。



关于2022年度科技特派员服务乡村振兴项目立项的通知

发布时间：2022-08-26 15:34

各市州科技局, 各省直管试点县市科技行政主管部门:

根据省科技创新计划项目管理要求, 经申报推荐、专家评审、厅务会议审议、公示等程序, 决定2022年度科技特派员服务乡村振兴项目立项160项, 具体立项情况详见附件。

请各项目承担单位和负责人, 认真落实主体责任, 做好项目实施和资金使用管理工作。项目承担单位按要求签订项目任务书, 明确项目实施内容、考核指标和资金预算方案。资金专款专用, 确保资金效益, 确保目标任务按期完成。

项目经费文件由省财政厅、省科技厅另行发文。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承担单位	项目负责人	实施年限	所在市州
2022NK4142	油茶-湘黄鸡规模化生态散养及深加工关键技术与示范	衡阳市武顺循环农牧绿色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李丽平	2022-2023	衡阳
2022NK4143	林下生态养鸡模式研究及示范推广	洞口县凤溪农业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何俊	2022-2023	邵阳
2022NK4144	丘陵山区山羊生态育肥配套技术与示范	绥宁县高登山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宋武	2022-2023	邵阳
2022NK4145	非常规饲料原料在石门香猪降本提质养殖中的应用研究	石门汉唐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刘莹莹	2022-2023	常德
2022NK4146	湘黄鸡生态养殖与生物饲料研制及其营养调控关键技术研究示范	湖南伟大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李凤娜	2022-2023	衡阳
2022NK4147	以草代粮生态养殖黑猪特色产业示范项目	宜章铭轩生态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张献新	2022-2023	郴州
2022NK4148	绿色高效牛蛙养殖关键技术的研究与示范	湖南富高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邓荟芬	2022-2023	邵阳
2022NK4149	低胆固醇高瘦肉宁乡花猪营养调控关键技术研发	长沙盛裕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方热军	2022-2023	长沙
2022NK4150	中华鳖种质提纯与生态养殖技术集成及推广应用	沅陵县五强溪绿天健生态甲鱼养殖专业合作社	韩庆	2022-2023	怀化
2022NK4151	黔邵花猪提质增效关键技术研究	邵阳县君华惠农养殖有限公司	张佩华	2022-2023	邵阳

图 17 关于 2022 年度科技特派员服务乡村振兴项目立项的通知

邓荟芬为项目负责人，“绿色高效牛蛙养殖关键技术的研究与示范”项目任务书，详细阐述了研究背景、研究内容、技术方案与路线、预期成果等。本项目以联合攻关养殖业发展难题为切入点，采用科研发展促产业发展的方式，不仅提升了教师个人科研能力，促进学院科研综合实力发展，而且解决了生产技术瓶颈问题，有助于实现科技成果转化，推动乡村振兴建设。

计划类别: 创新平台与人才计划
 项目类别: 农村科技特派员
 执行处室: 农村科技处
 项目编号: 2022NK4148



湖南创新型省份建设专项任务书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绿色高效牛蛙养殖关键技术的研究与示范

执行期限: 2022年01月01日 — 2023年12月31日

项目负责人: 邓荟芬 联系电话: 0731-84637014

电子邮件: deng-huifen@163.com

项目承担单位: 湖南富高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新疆县迎光乡迎光村十二组

项目推荐单位: 邵阳市科学技术局

项目执行处室: 农村科技处

湖南省科学技术厅
 二〇二二年制

二、主要研究人员

项目负责人							
姓名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职务/职称	从事专业	为本项目工作时间(月/年)	在本项目中承担的主要工作	工作单位
邓荟芬	身份证	372401198110043248	讲师/ 讲师(高校)	养殖业	12	项目负责人	湖南生物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主要参加人员							
姓名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职务/职称	从事专业	为本项目工作时间(月/年)	在本项目中承担的主要工作	工作单位
皮俊	身份证	430981198212244327	讲师/ 讲师(高校)	养殖业	12	技术顾问	湖南生物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姜翔	身份证	431224198803240016	助理研究员/ 助理研究员	养殖业	12	技术顾问	湖南生物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郭艳红	身份证	430522198705233907	农业技术人员/ 兽医	养殖业	12	技术研发	湖南富高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罗满辉	身份证	430524197812271763	技术人员/ 技术员	养殖业	12	技术研发	湖南富高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唐友述	身份证	430522197602027612	技术人员/ 技术员	养殖业	12	技术研发	湖南富高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周玉林	身份证	431202197004010115	技术人员/ 技术员	养殖业	12	技术研发	湖南富高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孟金森	身份证	430522197209290051	技术人员/ 技术员	养殖业	12	技术研发	湖南富高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黄新杰	身份证	150404198111177148	技术人员/ 技术员	养殖业	12	技术研发	湖南富高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周光宇	身份证	430522197103237594	技术人员/ 技术员	养殖业	12	技术研发	湖南富高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